

# 青海省人民政府

## 关于下达 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通知

青政〔2011〕10号

西宁市、各自治州人民政府，海东行署，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青海省 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已经省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现下达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1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加快玉树灾后重建的关键之年。做好全年工作，对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快推动全省“四个发展”，顺利完成玉树灾后重建任务，意义重大。根据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会精神，2011年全省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四个发展”为主要路径，正确把握国内外形势新变化新特点，全面贯彻中央宏观调控政策，增强投资和消费协同拉动，加快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推进改革开放和自主创新，实现民生改善和社会和谐，巩固和扩大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成果，推动全省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奋力开创“十二五”良好开局。

按照这个总体要求，2011年要着力抓好以下十项重点工作：

一是扎实推进灾后重建工作，加快社会主义新玉树建设步伐。坚持民生优先，加快推进以城乡居民住房以及公共服务设施为重点的各项重建工程建设。坚持自然修复与人工治理相结合，实施生态修复工程，狠抓地质灾害防范和隐患治理，增强防灾减灾能力。大力发展特色效益种植业、现代畜牧业和农产品加工业，积极培育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旅游品牌和民族手工业，提高灾区长远发展能力。强化重建要素保障，精心协调组织好水泥、钢材等建设物资的供应运输，完善价格监测机制，确保重建项目顺利实施。

二是全力以赴做好项目和投资工作，努力保持投资对全省经济的持续拉动力。着眼于加快推进工业化、城镇化和长远发展，进一步谋划和筛选一批重大项目，力争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加强项目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坚持早

动手、早安排、早实施，落实好项目建设所需的电、水及道路交通等外部配套条件，抓紧做好新开工项目的建设程序完善工作。坚持打时间差，预安排投资计划，科学组织实施有关项目冬春季施工，提前启动一批重点项目。贯彻落实好推进西部开发等一系列优惠政策，引导社会资金和民间资本扩大投资，全力落实央企签约项目，在境内外举办大型招商活动，推动全省招商引资不断取得重大突破。

三是着力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夯实跨越发展的基础。加快推进铁路、公路、民航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综合交通网络体系。加快重点电源、主干电网建设步伐，积极开发新能源，继续实施无电地区电力建设和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工程，提高电网覆盖面和供电可靠性。加快重点骨干水利工程建设进度，推进重点城市防洪和中小河流、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继续实施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饮水安全等项目。

四是积极培育消费热点，进一步扩大消费需求。积极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逐步建立企业职工和农民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探索事业单位以目标考核为主导的工资奖金激励制度，完善公务员工资和津补贴制度。实施住房建设等投资促消费工程，大幅增加城乡保障性住房工程，成倍扩大农村奖励性住房工程。进一步落实好《促进消费升级推动经济发展的意见》，深入挖掘旅游、文化、体育等产业的消费潜力，拓展群众多样化消费。继续实施好“家电、农机、汽车下乡”补贴政策，努力扩大农村消费需求。

五是努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强力推进海东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示范区、海北高原现代生态畜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畜牧业国家级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实施河湟流域 8 个百万亩（万头）工程。加大力度扶持 300 个生态畜牧业村，继续实施新农村建设工程。积极推进工业结构调整，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努力培育形成新能源、新型材料、盐湖化工、有色金属、油气化

工、煤化工、装备制造、特种钢、特色纺织、生物产业十大特色优势产业。细化落实支持循环经济发展的扶持政策,扩大省级循环经济引导资金规模,积极争取国家专项资金,支持循环经済发展和项目建设。以建设高原旅游名省为目标,推进重点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旅游配套服务功能。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鼓励金融、科技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发展。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加快物流园区建设。加强经济运行的综合调节,协调解决好企业生产经营中出现的各种困难,切实做好煤炭、天然气、电力的产需衔接,进一步加强铁路运输综合协调。

六是加快推进城镇化,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加快推进以西宁为中心的东部城市群建设,大力推进海西城乡一体化建设,认真落实《户籍制度改革方案》。深入实施“四区两带一线”发展规划纲要。进一步增强西宁和海西两个重要“增长极”的实力,辐射和带动全省其它地区加快发展。大力支持海东、海北、海南、黄南建设多种类实验区和示范区,推进三江源生态保护综合实验区建设。把支持县域经济发展摆在突出位置,支持有条件的县建设工业园区和农业园区,努力建设若干经济强县。

七是抓好生态保护建设和节能减排工作,着力构建“两型”社会。加快推进三江源生态保护和建设、青海流域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等重点工程,争取启动实施祁连山水源涵养区综合治理和湟水流域百万亩人工造林工程,继续实施退耕还林成果巩固、退牧还草、天然林保护、重点防护林等建设项目。大力实施三江源生态补偿机制,完成三江源生态保护发展基金的设立和发行工作,探索建立青海环境权益交易平台。强化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分解落实好国家下达的“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加快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力度,健全工业污染防控体系,严格控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八是深化体制改革、扩大对外开放,增强发展的活力和动力。继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价格改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财税体制改革、金融体制改革、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等重点领域改革工作。贯彻落实国务院新36条重大政策和我省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政策意见及实施细则,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发挥有效支撑作用。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加快外贸经济发展,加强与周边省区合作,搞好对口支援工作,精心办好重大经贸活动。

九是大力发展社会事业,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完善义务教育免费政策和经费保障机制,加

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抓好高校学科专业结构调整,加快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改善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各级医疗机构服务水平。继续实施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少生快富”工程,保持低生育水平的稳定。大力发展文化体育事业,抓好重大体育赛事及文化活动,精心组织实施重点文化、体育工程。

十是更加注重包容性增长,认真解决百姓民生问题。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建立健全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和产业规划共同促进就业的机制,突出解决基层服务项目期满毕业生就业问题,把三江源地区草原生态管护公益性岗位试点扩大到青南三州。加强劳务输出基地建设,提高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组织化水平。加强价格调控和监管,努力保持全省物价总水平的基本稳定。继续扩大社会保险制度覆盖面,提高社会保障统筹层次和待遇水平。继续抓好城市社区服务站、流浪未成年人救助站、儿童福利院等项目建设,提高社会救助水平。认真搞好易地扶贫、整村推进等项目的实施,改善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按如下要求执行:**

1. 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综合计划按附表一执行,运输电信发展及重要物资运输计划按附表二执行。

2. 2011年产业经济发展计划(运输电信发展及重要物资运输计划除外)、利用外资计划,高技术产业发展投资计划,社会发展计划,就业、收入和社会保障计划,资源节约与环境(生态)保护计划各项具体指标已由省发展改革委在2011年全省发展改革工作会议上下发,请各地区、各部门认真执行。

3. 2011年基本建设投资计划、基本建设前期工作项目计划、基本建设项目贷款贴息投资计划待后逐步下达。

4. 2011年土地利用计划按照国家下达的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执行。

附表: 1. 青海省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2. 青海省2011年运输电信发展及重要物资运输主要指标

青海省人民政府  
二〇一一年三月六日

2011.03.

横表



2011.03.



2011.03.

#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 关于成立青海省土地整治规划 编制领导小组的通知

青政办〔2011〕30号

西宁市、各自治州人民政府，海东行署，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土地整治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为认真编制好我省土地整治规划，保障土地整治工作有序、规范、有效实施，省人民政府决定成立青海省土地整治规划编制领导小组，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姚海瑜 省政府副秘书长  
 副组长：朱小川 省国土资源厅副厅长  
 平志强 省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职副主任  
 陈 锋 省财政厅副厅长  
 都茂庭 省农牧厅副巡视员  
 赫万成 省林业厅副厅长  
 张世丰 省水利厅副厅长  
 张蓝青 省环境保护厅副厅长  
 成 员：韩 良 省国土资源厅耕地保护处处长  
 杜国平 省发展改革委地区经济处副处长  
 王睿春 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副处长  
 刘洪秀 省农牧厅粮油处处长  
 明瑞玺 省林业厅资源管理处处长  
 石建平 省水利厅规划计划处处长

陈小宁 省环境保护厅环境评价处处长

领导小组在省国土资源厅设立规划编制工作组，其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朱小川 省国土资源厅副厅长  
 副组长：韩生福 省国土资源厅总工程师  
 韩 良 省国土资源厅耕地保护处处长  
 邱纪春 省国土资源厅规划科技处处长  
 薛洪栓 省土地统征整理中心主任  
 成 员：王恒刚 省国土资源厅财务审计处处长  
 檀 萍 省国土资源厅地籍管理处处长  
 秦海燕 省国土资源厅土地利用管理处处长  
 李熙鑫 省国土规划研究院院长  
 张 权 青海金地资产评估咨询公司董事长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省财政厅《青海省彩票公益金 管理办法》的通知

青政办〔2011〕31号

西宁市、各自治州人民政府，海东行署，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省财政厅《青海省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日

## 青海省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

省 财 政 厅

(二〇一一年一月)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和加强我省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使用管理，建立健全彩票公益金监督机制，根据《彩票管理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07〕83号)精神和国家有关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彩票公益金是指从彩票发行销售收入中按规定比例提取、留归我省使用，专项用于全省社会福利、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资金。

**第三条** 彩票公益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按政府性基金管理办法，编制专项预算并纳入基金预算管理，先收后支，专款专用，结余

结转下年继续使用，不得用于平衡一般预算。

**第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负责征收全省彩票公益金，汇总编制彩票公益金年度收支预算和决算、审定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办理彩票公益金拨付手续、监督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等。彩票公益金使用部门负责编制本部门彩票公益金年度预算和决算，组织项目实施，监督资金使用。

### 第二章 公益金筹集和分配

**第五条** 彩票公益金包括：

- (一) 按规定比例从彩票销售收入中提取的彩票公益金留归地方使用部分；
- (二) 上级财政拨入的彩票公益金；
- (三) 逾期未兑奖的奖金；
- (四) 按规定应纳入彩票公益金管理的其他



2011.03.

资金。

**第六条** 上缴中央财政的彩票公益金，按财政部有关规定，由财政部驻青海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负责征收。

**第七条** 上缴省级财政的彩票公益金，由省财政厅负责征收。省级彩票机构应于每月 15 日前将上月提取的彩票公益金足额缴入省级财政国库，同时将缴款凭证复印件送省财政厅备查。

**第八条** 省财政厅应于每年 2 月底前，完成对上一年度应缴本级财政的公益金的清算和征缴工作。

**第九条** 上缴省级的彩票公益金，将福利彩票和体育彩票分开核算，在省民政厅、省体育局和专项公益金之间，具体按以下比例分配：

(一) 福利彩票公益金纳入省民政厅基金预算 85%，专项公益金 15%。

(二) 体育彩票公益金纳入省体育局基金预算 85%，专项公益金 15%。

(三) 省民政厅和省体育局用于安排社会福利事业和体育事业项目中助残资金原则上不低于本部门使用公益金总额的 10%；专项公益金由省政府统筹安排使用，主要安排用于福利和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

**第十条** 上级财政部门拨入的彩票公益金和应纳入彩票公益金管理的其他资金，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分配和安排使用。

### 第三章 公益金使用范围

**第十一条** 彩票公益金使用部门负责编制本部门彩票公益金年度使用计划，并组织项目实施，监督资金使用。

**第十二条** 用于社会福利事业的彩票公益金，其使用范围如下：

(一) 为老年人、残疾人、孤儿、革命伤残军人等特殊群体服务的社会福利事业；支持社区服务，资助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开展其他社会公益、慈善事业，优先资助贫困地区和灾区的社会公益事业；

(二)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设施维修和更新改造；

(三) 社会公众关注、有利于弘扬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能体现扶弱济困宗旨的其他社会公益

事业，以及对有特殊困难的人群给予专项资助。

**第十三条**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其使用范围如下：

(一)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主要用于群众性体育活动国民体质监测和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等项开支；

(二) 弥补大型体育运动会比赛经费不足，主要用于国际、全国和我省最高级别的大型综合性运动会及重大国际单项体育比赛；

(三) 新建和维修体育设施，主要用于大众体育设施及专业体育比赛、训练场馆的新建和维修；

(四) 体育扶贫工程，主要用于支持贫困地区体育事业发展支出。

**第十四条** 集中统筹的彩票专项公益金，其使用范围如下：

(一) 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建设与维护；

(二) 贫困地区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和设施建设；

(三) 社会慈善事业；

(四) 其他社会公益事业。

### 第四章 公益金的使用管理

**第十五条** 彩票公益金根据当年筹集、次年使用、专款专用、余额结转的原则，按照项目实行专项管理，不得切块分配使用。

**第十六条** 彩票公益金使用部门应当根据国家彩票公益金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制定项目建设规划和阶段性实施方案，实行项目库管理，并做好项目申报前的准备工作。

**第十七条** 用于民政部门和体育部门的彩票公益金纳入部门基金预算，并严格按照《青海省省级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管理办法》的规定，按以下程序管理和使用：

(一) 省财政厅每年按规定比例核定用于社会福利事业和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预算规模，民政和体育部门按照规定的使用方向以及要求申报项目，申报的项目要编入项目库，年度确定的项目，纳入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按照规定的预算管理程序批复执行；

(二) 财政部门根据批复的年度社会福利、体育和残疾人事业彩票公益金收支预算，负责拨

付资金和监督资金的使用管理,民政、体育部门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和管理。

**第十八条** 用于其他专项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按以下程序审批:

(一)拟申请使用彩票公益金的部门或单位应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提交彩票公益金项目申请报告,经省财政厅审批后下达,重大项目报省政府审批。

(二)经省政府或省财政厅批准后,由省财政厅向彩票公益金使用部门或单位批复项目预算,并纳入部门基金预算或省级补助州、地、市支出预算,按预算管理规定下达。

(三)彩票公益金使用部门或单位,根据省财政厅批复的项目预算,组织实施和管理。

**第十九条** 申请使用公益金的项目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方针政策;

(二)符合彩票公益金使用方向和范围;

(三)符合当地政府确定的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工作重点;

(四)申请项目有明确的项目目标,组织实施计划和科学合理的项目预算,并经过可行性研究和论证。

**第二十条** 申请公益金项目需上报以下材料:

(一)项目申请函。申请函应说明项目总投资额,拟利用公益金金额,配套资金来源等情况;

(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三)同级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四)其他需要报送的材料。

**第二十一条** 用彩票公益金资助的项目,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办理。

**第二十二条** 彩票公益金项目使用预算一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因特殊原因形成的项目结余资金,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结转下一年度继续使用。

**第二十三条** 彩票公益金使用部门或单位应在每年3月底前,按规定向省财政厅报送上一年度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具体包括:

(一)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二)项目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三)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四)省财政厅要求报送的其他材料。

**第二十四条** 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建设原则上不得超过2年,凡确定纳入资助的项目,应当如期完成,并符合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

## 第五章 公益金监督管理

**第二十五条** 彩票公益金资助的基本建设项目、设施、设备、及各类社会公益活动,应按民政部门、体育部门和其他部门划分,分别以“彩票公益金资助——中国福利彩票”、“彩票公益金资助——中国体育彩票”和“彩票公益金资助——中国福利彩票和中国体育彩票”的标识在显著地方明示。

**第二十六条** 省财政厅应于每年4月底前按照规定向省政府提交上一年度本行政区域内彩票公益金的筹集、分配和使用情况报告;于每年6月底前,向社会公告上一年度本行政区域内彩票公益金的筹集、分配和使用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第二十七条** 彩票发行机构应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缴纳彩票公益金,不得拒缴、拖欠、截留、挤占、挪用彩票公益金。

**第二十八条** 各级财政部门应加强对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使用的监督和管理,保证彩票公益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和专款专用。

**第二十九条** 彩票公益金的使用部门或单位,必须按批准的项目预算执行,任何部门或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挪用、截留彩票公益金,不得擅自调整、改变彩票公益金使用项目。

**第三十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拒缴、拖欠、截留、挤占、挪用彩票公益金的,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427号)的有关规定处理。

##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由省财政厅负责解释。

**第三十二条** 本办法公布前有关规定与本办法相抵触的,按本办法执行。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

#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 关于印发 2011中国·青海绿色经济 投资贸易洽谈会组织工作方案的通知

青政办〔2011〕33号

西宁市、各自治州人民政府，海东行署，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为切实做好“2011中国·青海绿色经济投资贸易洽谈会”（以下简称：“2011青洽会”）各项工作，确保展会圆满成功，经省政府同意，制定本方案。

### 一、基本要求

围绕大会确定的指导思想、主题和总体思路，按照“加强领导、统一组织、分工负责”的要求，加大宣传工作的覆盖面、加大项目推介的力度、加强参会客商的邀请、加强展馆的统一规划工作、加强节会相互融合、提高接待能力和水平，确保展会到会客商、投资商人数不少于6000人，招商引资签约金额达到1500亿元以上，努力使展会的各项组织工作出现新局面，迈上新台阶。

### 二、工作计划

2011年2月底前，召开执委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完成大会执委会和各部（办）的组建；各部（办）按照总体方案工作分工，完成工作目标制定及职责的分工细化，提前谋划各项筹备工作。

（一）认真做好主办、支持、协办单位和领导、嘉宾的邀请、接待工作

邀请和接待工作是整个“青洽会”的重要环节，参会嘉宾的多少、层次的高低、接待工作的好坏，直接影响到整个展会的质量。执委会办公室要总体策划好邀请领导及客商的范围和层次，邀请客商的地域，指导各地区、部门和单位的邀请工作，努力把“青洽会”提升为国家级经贸活动、区域性品牌盛会，使“青洽会”的

影响力再上一个新台阶。

各地区、各部门、社会中介组织、重点企业要结合本单位实际，以国内500强企业、大型上市公司和中央企业、民营企业为主要对象，突出“青洽会”在投资合作、贸易洽谈、承接产业转移方面的功能。

1.大会组委会协调，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协负责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全国政协领导莅临大会指导。

2.主管副省长负责带领省政府有关部门，对口邀请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商务部、环境保护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作为主办单位；邀请有关部委领导及主办、支持、协办单位和其他省（区、市）政府组团参会。

3.省发展改革委负责组织对口帮扶省（市）及央企的邀请。

4.省经委负责省外企业及商会组织的邀请。

5.省国资委负责联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邀请中央企业参会参展。

6.省金融办负责邀请国家及省外金融机构参会。

7.青海证监局负责联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邀请国内大型上市公司参会参展。

8.省商务厅（省贸促会）负责联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邀请国外（境外）著名企业、投资机构，以及在华和境外商务机构参会参展。

9.省工商联（省总商会）负责联系全国工商联，邀请国内重点民营企业参会参展。

10.各州（地、市）负责邀请对口帮扶省

(区、市)、中央企业及国内外友好城市(区)组团参会。

11.各支持、主办、协办单位要发挥信息和区位优势,积极协助开展邀请工作。

执委会接待部要提前预订展会接待宾馆、饭店等,满足展会接待需要;有接待任务的单位要提高接待服务工作水平,确保展会代表高兴而来、满意而归。

#### (二)加强“青洽会”品牌宣传推广工作

加强品牌宣传推广工作,提高“青洽会”的知名度,让全社会积极支持参与“青洽会”。省委宣传部要尽快完成“青洽会”宣传活动方案和新闻媒体的组织、邀请工作。要抓紧制作宣传、推介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青洽会”的专题片,抓住会前、会中、会后三个环节,利用中央、省外、省内等主流媒体、重点媒体,提前在重点地区发布“青洽会”信息,推介招商引资项目,营造积极的社会舆论氛围。

#### (三)切实做好项目的准备和推介交流

项目部要全面组织好项目交流推介工作,按照加快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要求,扎实做好项目准备工作。以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三次推介活动为重点,在产业链延伸、节能减排、科技创新、承接产业转移和重点产业领域内征集筛选一批有可操作性、合作前景好的重点招商项目,统一交流推介,推出项目要资料规范完整,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要做好项目网上推介交流服务和定向交流服务;各地区、各部门、西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各工业集中区要按照各自的目标任务和产业规划,积极与国内500强企业、大型上市公司、中央企业、民营企业在项目、资金、资源、技术等方面积极对接;项目企业要充分发挥主体作用,利用展会提供的各种信息服务手段,积极参与展会的各种投资促进活动,深入洽谈,寻找商机,提高参会实效。

#### (四)加强投资促进的服务工作

项目部要统一协调组织参会的境内外投资贸易促进机构做好服务,为参展客商、企业提供商情、投资项目信息咨询、中介、法律服务、项目包装推介策划、产权交易项目经纪和代理等多方

面的服务,拓展洽谈商机。

#### (五)扎实做好项目签约及成果统计工作

项目部要督促协调各代表团做好项目洽谈的组织 and 信息收集整理,认真组织项目参加大会集中签约。各代表团拟签约项目要于2011年5月20日前报送执委会项目部,以便安排集中签约;签约情况要及时报项目部,由项目部统一收集、统计汇总、发布。

#### (六)创新展馆展示工作

展馆现场是展会开展投资贸易洽谈活动的基础平台和信息枢纽,要发挥好形象展示、信息交流、现场洽谈等功能,创新思路,聘请专业会展公司,按照系统化、专业化、市场化理念进行科学分类、区域布展,力求有新意、有亮点、有特色、上水平。要突出主题,重点展示发展成就与前景、投资领域、投资环境等。

### 三、保障措施

(一)统一思想,加强领导。举办“青洽会”对推动东西部合作、促进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执委会工作机构要及早制订工作方案,精心筹备,扎实工作,确保“青洽会”办出水平、办出成效。

(二)明确目标,落实责任。执委会各组成单位主要领导要强化责任意识,超前谋划,提前安排,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将工作目标任务层层分解到各部(室),明确责任人,实行合同式管理。

(三)细化方案,密切协作。执委会各组成部门、各专业部(办)要根据各自承担的任务,细化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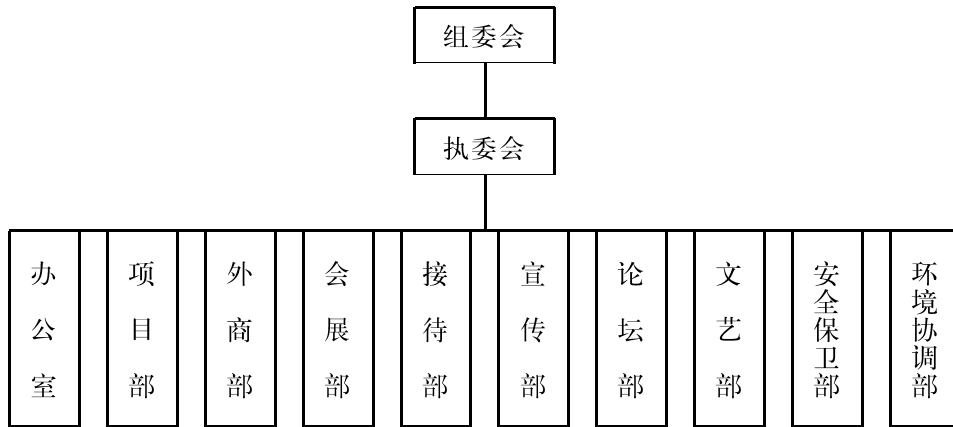
- 附件: 1.2011青洽会组织机构  
2.部门、单位工作任务计划表  
3.各单位签约任务分解表  
4.省外客商邀请任务分解表  
5.邀请及接待工作分配表  
6.展示工作方案  
7.吸引外资洽谈会实施方案  
8.丁香郁金香节实施方案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日

2011.03.

附件 1:

## 2011 青 洽 会 组 织 机 构



### 一、组委会

主 任：骆惠宁 省委副书记、省长  
国家有关部委领导

副 主 任：徐福顺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  
骆玉林 省委常委、副省长  
邓本太 副省长

王令浚 副省长

高云龙 副省长

张光荣 副省长

马顺清 副省长

何 挺 副省长

张建民 副省长

各主办、协办单位领导

秘 书 长：高 华 省政府秘书长

副秘书长：吴海昆 省经委主任

莫重明 省政府副秘书长

夏学平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成 员：张守成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

程丽华 省财政厅厅长

解 源 省科技厅厅长

刘山青 省国土资源厅厅长

何少民 省商务厅厅长

张黄元 省农牧厅厅长

曹 萍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厅长

马海莉 省卫生厅厅长

吴大伟 省旅游局局长

毛小兵 西宁市市长

诺卫星 海西州州长

金长华 海东行署专员

尼玛卓玛 海北州州长

张文魁 海南州州长

### 二、执委会

主 任：骆玉林 省委常委、副省长

副 主 任：吴海昆 省经委主任

莫重明 省政府副秘书长

刘贵有 省政府新闻办主任

沈传立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陈 锋 省财政厅副厅长

李 华 省科技厅副厅长

王建平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副  
厅长

姚宽一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  
厅长

司法臣 省民宗委副主任

韩有林 省工商局副局长

韩生福 省国土资源厅总工程师

张蓝青 省环境保护厅副厅长

杨正位 省商务厅副厅长

黄文俊 省金融办副主任

刘天海 省公安厅副厅长

许存和 省卫生厅副厅长  
 韩国荣 省旅游局副局长  
 解小平 省外事办主任  
 王 绚 西宁市副市长  
 吕 刚 海西州副州长  
 谢广军 海东行署副专员  
 高旭光 海北州副州长  
 赵芝明 海南州副州长  
 先 巴 黄南州副州长  
 张青民 果洛州副州长  
 王 勇 玉树州副州长  
 姚 琳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管委会副主任  
 王西秦 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  
 区管委会副主任  
 宋景涛 曹家堡临空综合经济  
 区协调人、省经委副  
 巡视员

张蓝青 韩国荣 申红兴 王 绚  
 诺卫星 吕 刚 姚 琳

职 责:

- (1) 负责展会的前期筹备工作;
- (2) 负责统筹安排展会的邀请工作;
- (3) 协调指导各地区、各部门的邀请和服务工作;
- (4) 负责统筹省外三个推介会的组织筹备工作;
- (5) 负责执委会各组成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和衔接;
- (6) 负责展会期间组 (执) 委会的会务、后勤及其它日常工作;
- (7) 负责展会期间组 (执) 委会新闻稿件的起草、统筹、展会动态的编发和展会总结等文秘工作;
- (8) 负责展会重要活动 (省委、省政府招待晚宴和展会开、闭幕式等) 的衔接、协调、策划和实施工作;
- (9) 负责制定各组工作目标, 掌握工作进度;
- (10) 负责编制展会预算、决算和前期经费的落实及展会期间的各项财务管理工作。

各主办、协办单位的领导, 省内有关部门领导。

执委会下设办公室、项目部、外商部、会展部、接待部、宣传部、论坛部、文艺部、安全保卫部、环境协调部, 分别负责展会的各项组织筹备工作。

(一) 办公室

省经委负责, 成员由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国土资源厅、省农牧厅、省文化新闻出版厅、省工商局、省政府新闻办、省外事办、省旅游局, 团省委, 西宁市、海西州、海北州、海南州政府, 海东行署, 省贸促会、西宁 (国家级) 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组成。

主 任: 吴海昆

副主任: 张春楠 崔文德

职 责: 综合协调展会的各项组织工作。

为便于开展工作, 办公室内设综合协调组、督查组。

**综合协调组**由省经委牵头, 相关部门配合。

组 长: 张春楠 崔文德

副组长: 陈 锋 杨正位 沈传立 韩生福

**督查组**由省政府督查室牵头, 省经委等相关  
 部门配合。

组 长: 冯小青

副组长: 李海元

职 责:

- (1) 负责指导、督促、检查各组工作目标、方案的制定及组织实施, 调度掌握筹备工作进度, 督促检查工作落实情况;
- (2) 负责展会期间有关投诉等事宜的调查处理。

(二) 项目部

部 长: 潘爱华

副部长: 沈传立 诺卫星 姚 琳 平志强  
 宋景涛

下设四个小组:

**综合项目组**由省经委牵头, 省发展改革委、省国土资源厅、省农牧厅、省旅游局、西宁市、

2011.03.

海西州、海北州、海南州政府，海东行署，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曹家堡临空综合经济区组成。

组 长：潘爱华

副组长：沈传立 韩生福 杨正位 韩国荣  
宋景涛 平志强 顾国权 于明臻  
谢广军 高旭光 赵芝明

职 责：

(1) 协调省内外有关部门、各州（地、市）组织本部门本地区的招商引资项目和投资促进活动；

(2) 负责政策汇编、投资指南等资料的制作编印；

(3) 负责会前、会中、会后重点项目与国内 500强企业、上市公司、央企及民营企业的对接工作；

(4) 协调省内有关地区和部门的项目推介活动；

(5) 负责签约仪式的组织和项目洽谈成果统计汇总。

省发展改革委负责展会期间投资环境说明会的组织；配合招商项目的组织筛选、编印工作，开展重点招商项目推介洽谈、投资环境宣传、咨询等投资促进活动；

省经委负责展会期间招商项目推介会；产业政策宣传以及结构调整、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等招商项目的筛选和项目册编印，并组织项目推介活动，负责展会集中签约、成果统计、投融资服务和专题交流活动的策划组织实施工作；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吸引外资洽谈会。

省工商联负责选定 100家国内知名民营企业，提出 200个项目进行对接洽谈；

省旅游局负责展会期间的旅游精品线路推介。

西宁市负责组织“丁香郁金香节”投资促进活动。

西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组

组 长：姚 琳

副组长：郑浩峻

职 责：负责开发区招商引资项目的组织、

推介和洽谈对接活动。

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项目组

组 长：诺卫星

副组长：王西秦 吕 刚 马 杰 于明臻

职 责：负责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招商引资项目的组织、推介和洽谈对接活动。

曹家堡临空综合经济区项目组

协调人：宋景涛（代）

职 责：负责综合经济区招商引资项目的组织、推介和洽谈对接活动。

（三）外商部

部 长：何少民

副部长：杨正位 解小平 王熙惠

职 责：

1. 负责举办吸引外资洽谈会；
2. 负责外国驻华机构、国（境）外商务机构、企业、客商的邀请、接待工作；
3. 负责外资项目推介、洽谈、签约活动的组织；
4. 外商展区招展布展等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

（四）会展部

部 长：董 璞

副部长：孙立明 王 绚

省有关部门和地区负责展示工作的同志。

职 责：

1. 负责展示工作总体策划、布局规划和各展示区布展的协调工作；
2. 负责落实展示所需的场地及配套设施；
3. 负责展厅现场管理工作；
4. 负责主会场区域内氛围营造；
5. 负责开（闭）幕式主席台和签约台搭建；
6. 负责展位招商、展区落实、展示方案审定；
7. 负责广告宣传（会刊、手提袋、证件、参观券制作）等方面的工作。

（五）接待部

省经委牵头，省接待办、省交通厅、省旅游局、西宁市、西部机场集团青海机场有限公司、青藏铁路公司配合。

部 长：刘庆田

副部长：丰 雷 蒙新龙 李学军 张爱红  
邹展业 包楚雄

职 责：

1. 负责国家有关部委及部门领导、会议特邀代表、参会各省（区、市）代表团领导、中外新闻媒体的接待服务；

2. 其他参会代表和客商接待的组织协调工作；

3. 负责参会人员报到等服务工作；

4. 配合办公室做好省委、省政府招待宴会的安排。

（六）宣传部

省委宣传部牵头，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省经委、省广电局、各州（地、市）配合。

部 长：夏学平

副部长：吕桂新 刘力群 金河清 牛海鸣  
赖万鹏 刘贵有

职 责：

1. 负责编制宣传活动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新闻媒体的组织、邀请和新闻稿件的审核；

3. 负责展会的宣传报道、“青洽会”在线服务、各参会省（区、市）新闻发布会新闻记者的组织、会场的协调和服务；

4. 负责制作宣传、推介青海省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的专题片；

5. 负责展会期间的新闻发布。

（七）论坛部

省经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文化新闻出版厅、省广电局、省金融办、省政府研究室、省政府新闻办、西宁市、海西州政府，海东行署，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管委会等配合。

部 长：闫宝亮

副部长：王景雄 姚宽一 王建平 黄文俊  
王 健 韩青峰 王 绚 王西秦  
谢广军

职 责：

省发展改革委、省经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文化新闻出版厅、省金融办、海西州政府分别负责做好电视论坛、专题论坛活动的组织和实施工作。

（八）文艺部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负责，各州（地、市）配合。

部 长：曹 萍

副部长：王建平 王 绚 陈志忠

职 责：

1. 组织开幕式、闭幕式文艺演出；

2. 组织“青洽会”《大美青海》大型文艺晚会；

3. 组织展会期间各州（地、市）的“天天演”活动。

（九）安全保卫部

省公安厅（省警卫局）牵头，西宁市政府，省卫生厅（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省交通厅、省电力公司配合。

部 长：刘天海

副部长：桑 杰 周勇智 许存和 洛 巴  
黄树江

职 责：

负责展会会场、代表驻地、主要领导、宾客以及展会各项活动的安全保卫、交通管理、消防安全、医疗保健、卫生消毒和食品卫生监督管理、供电安全保障等工作。

（十）环境协调部

部 长：王 绚

副部长：陈昌正

职 责：

1. 负责市容环境和会场氛围营造；

2. 协调落实洽谈会所需的展馆和室外展场配套设施；

3. 负责展馆周边和广场卫生、水电供应、饮食服务、医疗救护、现场交通和治安秩序维护；

4. 负责制定市区美化、广告宣传、环境综合整治、治安、氛围营造的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2011.03.

附件 2:

## 部门、单位工作任务计划表

| 序号 | 部门单位   | 工 作 内 容   | 完成时间   | 责任人 |
|----|--------|---|--|-----|
| 1  | 省人大常委会 | 1.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领导莅临大会。  | 2011年 3月   | 穆东升 |
| 2  | 省政协    | 1.邀请全国政协领导莅临大会。   | 2011年 3月   | 白 玛 |
| 3  | 省经委    | 1.编制总体方案和组织工作方案。<br>2.编制会议经费预算,协商先期划拨前期工作经费;做好经费管理、分配和使用工作。<br>3.负责组织北京新闻发布会。<br>4.陪同省政府领导带队赴北京及重点省(区、市)开展邀请工作。<br>5.邀请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做为主办单位,并邀请领导参加会议。<br>6.邀请去年参会的央企,以及国家级商会(协会)参会参展。<br>7.衔接、协调和落实会议各支持、主办、协办单位。<br>8.组织召开筹备工作会议,协调、落实有关工作。<br>9.组织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地区大型推介会。<br>10.根据总体方案,督促协调各工作组及相关单位制定工作计划、目标和组织实施,并检查进展情况。<br>11.邀请上市公司、央企、大型民营企业参会参展,先期与相关企业对接项目。<br>12.做好在青异地商会赴省外邀请的组织工作,协调商会组织办好投资推介活动。<br>13.组织召开“银企座谈会”。<br>14.做好“青洽会在线”、“青海招商网”宣传、项目推介等工作。<br>15.组织实施电视论坛和各项论坛。<br>16.聘请专业会展公司,做好展示规划、展位招布展及现场管理等工作。 | 2011年 2月<br><br><br><br>3月<br>3月<br><br>2月<br><br>2月底前<br>3月初<br>5月<br><br>1月至 6月<br><br>2月至 6月<br><br>1月至 6月<br><br>1月至 6月<br>会议期间<br><br>会议期间<br>2月至 6月初 | 吴海昆 |

| 序号 | 部门单位   | 工 作 内 容  | 完成时间                           | 责任人 |
|----|--------|--|--------------------------------|-----|
| 3  | 省经委    | 17. 负责完成省内综合展区的策划和组织实施。<br>18. 做好洽谈、签约、统计等投资促进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br>19. 做好开、闭幕式及各类会事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br>20. 负责现场产业政策咨询及现场服务的组织实施。<br>21. 做好大会签约项目的跟踪、协调、监督、考评和表彰奖励工作。<br>22. 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会议期间                           | 吴海昆 |
| 4  | 省国资委   | 1. 邀请国务院国资委领导参加会议。<br>2. 邀请国内 500 强企业、中央企业，以及大型上市公司参会参展。<br>3. 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br>4. 配合省经委做好央企的邀请、接待、项目推介洽谈工作。  | 2月至 6月初                        | 李学军 |
| 5  | 省发展改革委 | 1. 邀请国家发改委作为主办单位，并邀请国家发改委领导参加会议。<br>2. 邀请对口帮扶省市及国家部委、央企参会参展，组织召开“经济合作大会”，开展合作、洽谈与交流。<br>3. 做好西部大开发和“十二五”规划东中西部合作论坛工作。<br>4. 配合完成青洽会招商项目册，提出 3000 亿元以上的招商引资项目。<br>5. 配合完成省内综合展区的策划和组织实施。<br>6. 做好投资环境介绍和项目推介的组织实施工作。<br>7. 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3月初<br><br>2月底前<br><br>2月至 6月初 | 张守成 |
| 6  | 省商务厅   | 1. 邀请商务部作为主办单位，并邀请商务部、联合国工发组织、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中国侨商投资企业协会领导和有关人员参加会议。<br>2. 负责做好吸引外资洽谈会的组织实施工作。  | 2月至 6月初                        | 何少民 |

2011.03.

| 序号 | 部门单位     | 工 作 内 容   | 完成时间   | 责任人 |
|----|----------|---|--------|-----|
| 6  | 省商务厅     | 3.邀请外商参会参展,确保到会外商不低于去年水平。做好外商展区的组织实施工作。<br>4.负责汽车展区的展示工作。<br>5.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何少民 |
| 7  | 省国土资源厅   | 1.邀请国土资源部领导参会。<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刘山青 |
| 8  | 省工商局     | 1.邀请国家工商总局做为主办单位,并邀请国家工商总局、中国个体劳动者协会领导参加会议。<br>2.邀请非公有制企业及其它各类客商参会参展。<br>3.负责会议现场商品贸易等工商管理服务工作。<br>4.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陈兴龙 |
| 9  | 省质监局     | 1.负责会议现场商品质量监督、咨询服务工作。<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周忠诚 |
| 10 | 省旅游局     | 1.邀请国家旅游局领导参会。<br>2.邀请旅游协作区参会参展。<br>3.组织我省旅游开发方面的招商项目,并开展精品旅游线路推介宣传活动。<br>4.负责青海旅游展区的展示工作。<br>5.协调参会代表团和客商的旅游服务。<br>6.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吴大伟 |
| 11 |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 | 1.组织实施大会开幕式、闭幕式文化演出及《大美青海》大型文艺晚会。<br>2.组织有关地区开展“天天演”活动。<br>3.组织省内外各类文化艺术企业进行民族、民间工艺品的展销及我省文化产业现场展。<br>4.组织实施民族文化产业论坛。<br>5.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曹 萍 |
| 12 | 省环境保护厅   | 1.邀请国家环境保护部做为主办单位,并邀请领导参加会议。<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赵浩明 |
| 13 | 省农牧厅     | 1.做好农牧业产业化项目的推介和招商引资工作。<br>2.负责现代高效农牧业示范展的组织实施。<br>3.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张黄元 |

| 序号 | 部门单位                   | 工 作 内 容  | 完成时间   | 责任人 |
|----|------------------------|--|--------|-----|
| 14 | 省外事办                   | 1.邀请国务院侨办领导、驻华使节、国外华人华侨及港澳客商参会。<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解小平 |
| 15 | 省金融办                   | 1.邀请国内外大型金融机构参会；力争引进商业银行。<br>2.邀请国内外金融界知名专家学者、机构，负责金融与产业发展论坛的组织实施工作。<br>3.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乌成云 |
| 16 | 团省委                    | 1.邀请共青团中央、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领导参加会议，组织全国青年企业家参会并开展相关活动。<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申红兴 |
| 17 | 省贸促会                   | 1.邀请中国贸促会领导参加会议。<br>2.邀请国外（境外）著名企业、投资机构，以及在华和境外商务机构参会参展。<br>3.组织开展项目推介洽谈等投资促进活动。<br>4.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王熙惠 |
| 18 |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邀请省外客商参会参展。<br>2.负责组织玉树灾后重建成果展。<br>3.做好新型节能建材及房地产展示工作。<br>4.牵头做好青海东部城市群发展论坛。<br>5.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匡 湧 |
| 19 | 省科技厅                   | 1.邀请科技部做为主办单位，并邀请科技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的领导参加会议。<br>2.负责科技展区的组织实施工作。<br>3.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解 源 |
| 20 | 省林业厅                   | 1.邀请国家林业局领导参会。<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
| 21 | 省卫生厅<br>(省食品药品<br>监管局) | 1.做好会议期间的医疗保健、卫生监督防疫工作。<br>2.做好会场及代表驻地食品药品安全及监督管理等工作。<br>3.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马海莉 |

2011.03.

| 序号 | 部门单位                       | 工 作 内 容  | 完成时间   | 责任人 |
|----|----------------------------|--|--------|-----|
| 22 | 省水利厅                       | 1.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曹 宏 |
| 23 | 省委宣传部<br>省委外宣办<br>(省政府新闻办) | 1.做好会议宣传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工作。<br>2.制定会前、会中、会后宣传工作方案,按照会议宣传计划,落实各项宣传报道工作。<br>3.负责中央和省外、境外媒体的邀请及接待,协调开展宣传报道工作。<br>4.制作青海省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青洽会的专题片。               | 2月至6月初 | 夏学平 |
|    |                            |  |        | 刘贵有 |
| 24 | 省妇联                        | 1.邀请全国妇联领导和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参会。<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张 黎 |
| 25 | 省工商联                       | 1.邀请全国工商联领导参会。<br>2.邀请全国工商联组团参会参展。<br>3.提出200个项目,与至少100家国内知名民营企业提前开展项目洽谈,落实50个合作协议(意向)。<br>4.配合省经委开展好在青异地商会组织的邀请、洽谈活动。<br>5.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匡 湧 |
| 26 | 省民宗委                       | 1.邀请国家民委作为主办单位,并邀请领导参会。<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普日哇 |
| 27 | 省财政厅                       | 1.保障大会经费,审核会议预算和决算。<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程丽华 |
| 28 | 省人力资源<br>社会保障厅             | 1.组织开展人力资源服务相关活动。<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纪仁凤 |
| 29 | 省教育厅                       | 1.完成执委会分配邀请、接待等相关工作任务。   | 2月至6月初 | 王予波 |
| 30 | 省交通厅                       | 1.保障大会期间交通通畅,提供便捷交通环境。<br>2.配合执委会做好在主要路段的宣传工作。<br>3.配合省卫生厅,做好所属范围内的卫生防疫工作。<br>4.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杨伯让 |

| 序号 | 部门单位                                 | 工 作 内 容  | 完成时间   | 责任人 |
|----|--------------------------------------|--|--------|-----|
| 31 | 青海湖景区管理局                             | 1.做好项目推介宣传活动。<br>2.做好青海湖景区综合展示宣传工作。<br>3.配合执委会组织好参会代表参观考察的服务工作。<br>4.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王胜德 |
| 32 | 省公安厅<br>(省警卫局)                       | 1.制定、组织实施会议期间安全工作方案。<br>2.负责会议活动、出席领导及会议代表的安全保卫工作。<br>3.提前进场(馆)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工作。<br>4.负责会议期间消防安全和交通管理疏导工作。   | 2月至6月初 | 任三动 |
| 33 | 省接待办                                 | 1.做好接待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服务工作。<br>2.负责中央和省部级领导及重要客商的接待工作。  | 2月至6月初 | 郭力平 |
| 34 | 省通信管理局<br>青海移动公司<br>青海联通公司<br>青海电信公司 | 1.负责会议期间的通讯保障工作。<br>2.做好各自展区的组织实施工作。<br>3.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章建良 |
|    |                                      |  |        | 郑爱军 |
|    |                                      |  |        | 刘运尧 |
|    |                                      |  |        | 曲俊贤 |
| 35 | 西宁市政府                                | 1.负责制定、落实丁香郁金香节工作方案。<br>2.负责制定环境协调组工作方案并组织落实。<br>3.组织开展阶段性社会治安综合整治活动。<br>4.配合省文化新闻出版厅,组织实施大会开幕式、闭幕式文艺表演,及主题文艺晚会演出。<br>5.组织开展丁香郁金香节“天天演”文体活动。<br>6.组织开展投资项目推介、洽谈活动。<br>7.举办夏都西宁地方名特小吃美食节。<br>8.配合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搞好“青海东部城市群发展论坛”。<br>9.搞好市容市貌、城市道路、环境绿化和大会宣传氛围营造。<br>10.负责组织西宁地区(除开发区外)单位、企业在西宁展区的展示,组织主会场室外黄河石艺术展。<br>11.为会议提供展馆及各项配套服务。<br>12.制定各项紧急救护预案,并组织实施。<br>13.负责邀请友好城市(区)参会参展。<br>14.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6月初 | 毛小兵 |

2011.03.

| 序号 | 部门单位                         | 工 作 内 容  | 完成时间   | 责任人                 |
|----|------------------------------|--|--------|---------------------|
| 36 | 海西州<br>柴达木循环<br>经济试验区<br>管委会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组织开展柴达木循环经济项目推介洽谈工作。</li> <li>2.组织“柴达木循环经济发展论坛”。</li> <li>3.组织好海西州（循环经济展区）展示工作。</li> <li>4.组织好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项目专场签约仪式。</li> <li>5.邀请省外企业和客商参会参展。</li> <li>6.负责邀请对口帮扶省、友好城市参会参展。</li> <li>7.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li> </ol> | 2月至6月初 | 诺卫星<br>王西秦          |
| 37 | 海东行署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组织农业产业化成果及开发前景展示工作。</li> <li>2.邀请对口地区、省外企业和客商参会参展。</li> <li>3.负责邀请友好城市（区）参会参展。</li> <li>4.配合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搞好“青海东部城市群发展论坛”。</li> <li>5.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li> </ol>   | 2月至6月初 | 金长华                 |
| 38 | 海北州<br>海南州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做好环青海湖生态旅游、现代农业示范区展区的展示工作。</li> <li>2.邀请对口帮扶省区市、省外企业和客商参会参展。</li> <li>3.负责邀请友好城市参会参展。</li> <li>4.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li> </ol>  | 2月至6月初 | 尼玛卓玛<br>张文魁         |
| 39 | 黄南州<br>玉树州<br>果洛州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做好三江源国家级生态保护综合试验区展区的展示工作。</li> <li>2.邀请对口帮扶省区市、省外企业和客商参会参展。</li> <li>3.负责邀请友好城市参会参展。</li> <li>4.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li> </ol>   | 2月至6月初 | 仁青才让<br>王玉虎<br>万玛多杰 |
| 40 | 西宁经济技术<br>开发区管委会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组织开展投资项目推介、洽谈、展示等活动。</li> <li>2.邀请中国开发区协会领导参会。</li> <li>3.邀请国内外企业和客商参会参展。</li> <li>4.完成开发区综合展示，组织区内重点企业展示的实施工作。</li> <li>5.完成执委会分配的其他工作。</li> </ol>   | 2月至6月初 | 姚琳                  |

| 序号 | 部门单位               | 工 作 内 容   | 完成时间    | 责任人   |
|----|--------------------|---|---------|-------|
| 41 | 西部矿业集团             | 1.作为 2011青洽会冠名单位,积极参与青洽会各项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并各出资一定数额的冠名费。<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其他工作。            | 3月初     | 汪海涛   |
| 42 |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         | 安平绥   |
| 43 | 青海庆华矿冶煤化集团有限公司     |   |         | 霍庆华   |
| 44 | 青海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   |         | 肖永明   |
| 45 | 其他有意冠名企业           |   |         |       |
| 46 | 西部机场集团<br>青海机场有限公司 | 1.保障会议期间客运及货运需求。<br>2.配合省卫生厅,做好卫生防疫工作。<br>3.负责机场、火车站的氛围营造工作。<br>4.完成执委会分配的其他任务。 | 2月至 6月初 | 邹展业   |
|    | 青藏铁路公司             |   |         | 包楚雄   |
| 47 | 省机电国有控股公司          | 1.负责装备制造展区的组织实施工作。<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 6月初 | 白子明   |
| 48 | 省总工会               | 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 6月初 | 郎国清   |
| 49 | 在青异地商会             | 1.负责组织大会期间的专项活动。<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 6月初 | 各商会会长 |
| 50 | 名优特企业              | 1.组织实施本企业形象展示,参加所在地区组织的专项展示。<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邀请和接待任务。                              | 2月至 6月初 | 各企业领导 |
| 51 | 省电力公司              | 1.提供会议电力服务,保证开闭幕式及会议期间的安全用电。<br>2.完成执委会分配的工作任务。                                 | 6月      | 邓永辉   |



2011.03.

附件 3:

## 各单位签约任务分解表

单位：亿元

| 序号 | 地区部门       | 引资金额 | 序号  | 地区部门          | 引资金额 |
|----|------------|------|-----|---------------|------|
| 1  | 西宁市        | 180  | 20  | 省金融办          | 5    |
| 2  |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 200  | 21  | 省贸促会          | 5    |
| 3  | 海西州 (含格尔木) | 270  | 22  | 省工商联          | 10   |
| 4  | 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 | 280  | 23  | 省外事办          | 5    |
| 5  | 海东地区       | 100  | 24  |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      | 5    |
| 6  | 曹家堡临空综合经济区 | 20   | 25  | 省环境保护厅        | 5    |
| 7  | 海北州        | 50   | 26  | 省水利厅          | 5    |
| 8  | 海南州        | 30   | 27  | 省财政厅          | 5    |
| 9  | 省发展改革委     | 30   | 28  | 省卫生厅          | 5    |
| 10 | 省经委 (国资委)  | 40   | 29  | 西部矿业集团        | 20   |
| 11 | 省商务厅       | 30   | 30  |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      | 20   |
| 12 | 省旅游局       | 20   | 31  | 西宁特钢集团        | 20   |
| 13 | 省国土资源厅     | 10   | 32  | 省投资集团         | 20   |
| 14 |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0   | 33  | 省机电国有控股公司     | 20   |
| 15 | 省工商局       | 10   | 34  | 青海三江集团        | 10   |
| 16 | 省农牧厅       | 10   | 35  | 省物产集团         | 10   |
| 17 | 省交通厅       | 10   | 36  |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 | 5    |
| 18 | 青海湖景区管理局   | 10   | 37  | 青海水利水电集团      | 10   |
| 19 | 省科技厅       | 5    | 合 计 |               | 1500 |

附件 4:

## 省外客商邀请任务分解表

| 序号 | 地区部门企业     | 邀请人数 |      | 邀请地区                      |             | 备注   |
|----|------------|------|------|---------------------------|-------------|--|
|    |            | 国内   | 国外境外 | 国内                        | 国外境外        |  |
| 1  | 西宁市        | 600  | 80   | 省区市 2 个；友好城市、重点城市 10 个以上。 | 境外国外地区 5 个。 | 邀请对口帮扶省市、行业组织和知名企业参会参展。  |
| 2  | 海西州        | 600  | 150  | 省区市 2 个；重点城市 8 个以上。       | 境外国外地区 3 个。 |  |
| 3  | 海东地区       | 450  | 50   | 省区市 2 个；重点城市 5 个以上。       | 境外国外地区 3 个。 |  |
| 4  | 海南州        | 120  |      | 重点城市 2 个。                 |             |  |
| 5  | 海北州        | 150  |      | 重点城市 2 个。                 |             |  |
| 6  | 黄南州        | 120  |      |                           |             |  |
| 7  | 玉树州        | 50   |      |                           |             |  |
| 8  | 果洛州        | 50   |      |                           |             |  |
| 9  | 格尔木市       | 200  |      | 重点城市 2 个。                 |             |  |
| 10 | 省发展改革委     | 150  | 20   | 对口帮扶、对口支援省市、国家部委和央企。      |             | 邀请国家对口部门、国内外已建立联系对口单位、金融投资机构、行业组织、在华和境外商务机构代表、央企、重点企业和企业家、专家、学者参会。 |
| 11 | 省经委、省国资委   | 150  | 20   |                           |             |  |
| 12 | 省金融办       | 50   |      |                           |             |  |
| 13 | 省科技厅       | 80   |      |                           |             |  |
| 14 | 省交通厅       | 80   |      |                           |             |  |
| 15 |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80   |      |                           |             |  |
| 16 | 省国土资源厅     | 100  |      |                           |             |  |
| 17 | 省农牧厅       | 100  |      |                           |             |  |
| 18 | 省水利厅       | 60   |      |                           |             |  |
| 19 |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 60   |      |                           |             |  |

2011.03.

| 序号 | 地区部门企业                 | 邀请人数 |      | 邀请地区         |                              | 备注   |
|----|------------------------|------|------|--------------|------------------------------|--|
|    |                        | 国内   | 国外境外 | 国内           | 国外境外                         |  |
| 20 | 省林业厅                   | 50   |      |              |                              | 邀请国家对口部门、国内外已建立联系对口单位、金融投资机构、行业组织、在华和境外商务机构代表、央企、重点企业和企业家、专家、学者参会。 |
| 21 | 省工商局                   | 300  |      |              |                              |  |
| 22 | 省旅游局                   | 200  |      |              |                              |  |
| 23 | 青海湖景区管理局               | 200  |      |              |                              |  |
| 24 | 省卫生厅<br>(省食品药品<br>监管局) | 60   |      |              |                              |  |
| 25 | 省通信管理局                 | 60   |      |              |                              | 积极开展招商引资项目推介，邀请全国工商联组团参会参展，邀请国内知名民营企业提前开展项目洽谈。                     |
| 26 | 省工商联                   | 200  |      |              |                              |  |
| 27 | 省妇联                    | 100  |      |              |                              |  |
| 28 | 团省委                    | 100  |      |              |                              | 邀请国家对口部门、国内外已建立联系对口单位、金融投资机构、行业组织、在华和境外商务机构代表、央企、重点企业和企业家、专家、学者参会。 |
| 29 | 总工会                    | 100  |      |              |                              |  |
| 30 | 省商务厅                   | 100  | 200  |              | 境外国外地区 12 个以上，驻华商务机构 10 个以上。 |  |
| 31 | 省贸促会                   | 80   | 80   |              | 境外国外地区 5 个以上。                |  |
| 32 | 省外事办                   | 50   | 200  |              |                              |  |
| 33 |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 400  | 80   | 重点城市 15 个以上。 | 境外国外地区 4 个                   |  |

| 序号 | 地区部门企业     | 邀请人数 |      | 邀请地区 |      | 备注 |
|----|------------|------|------|------|------|----|
|    |            | 国内   | 国外境外 | 国内   | 国外境外 |    |
| 34 | 浙江企业联合会    | 200  |      |      |      |    |
| 35 | 温州商会       | 120  |      |      |      |    |
| 36 | 湖北商会       | 100  |      |      |      |    |
| 37 | 江西商会       | 50   |      |      |      |    |
| 38 | 安徽商会       | 100  |      |      |      |    |
| 39 | 河南商会       | 100  |      |      |      |    |
| 40 | 湖南商会       | 100  |      |      |      |    |
| 41 | 福建商会       | 100  |      |      |      |    |
| 42 | 江苏商会       | 100  |      |      |      |    |
| 43 | 省投资集团公司    | 60   | 20   |      |      |    |
| 44 | 省三江集团公司    | 60   | 20   |      |      |    |
| 45 | 省物产集团公司    | 60   | 20   |      |      |    |
| 46 | 省机电国有控股公司  | 60   | 20   |      |      |    |
| 47 | 中石油青海油田分公司 | 60   | 20   |      |      |    |
| 48 | 中铝青海分公司    | 60   | 20   |      |      |    |
| 49 |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   | 60   | 20   |      |      |    |
| 50 | 西宁特钢集团     | 60   | 20   |      |      |    |
| 51 | 西部矿业集团     | 60   | 20   |      |      |    |
| 52 | 金诃藏药集团     | 60   | 20   |      |      |    |
| 合计 |            | 6820 | 1080 |      |      |    |

2011.03.

附件 5:

## 邀请及接待工作分配表

| 序号 | 邀请及接待对象  | 邀请及接待单位      | 省级牵头领导  |
|----|--|--------------|---------|
| 1  | 中央及国务院办公厅  | 省委、省政府办公厅    | 徐福顺、王小青 |
| 2  | 全国人大常委会  | 省人大常委会       | 穆东升     |
|    | 全国政协领导   | 省政协          | 白 玛     |
| 3  | 国家发展改革委  | 省发展改革委       | 徐福顺     |
| 4  |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有色金属行业协会、中国信息协会、中国中小企业协会、中央企业青联、全国各地经协组织联合会 | 省经委（省国资委）    | 骆玉林     |
| 5  | 科技部、中国工程院、中国科学院  | 省科技厅         | 高云龙     |
| 6  | 国家民委   | 省民宗委         | 马顺清     |
| 7  | 商务部、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中国侨商投资企业协会、香港贸发局、香港中华总商会、国外重要客商     | 省商务厅         | 王令浚     |
| 8  | 国家环境保护部  | 省环境保护厅       | 马顺清     |
| 9  | 国家工商总局、中国个体劳动者协会   | 省工商局         | 王令浚     |
| 10 | 国土资源部  | 省国土资源厅       |         |
| 11 | 国务院侨办、国务院台办、台湾、港澳地区重要客商、海外华裔客商                               | 省外事办         |         |
| 12 | 金融机构   | 省金融办         |         |
| 13 | 国家林业局  | 省林业厅         |         |
| 14 | 国家旅游局  | 省旅游局         |         |
| 15 | 共青团中央、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                                    | 团省委          |         |
| 16 | 全国工商联  | 省工商联         |         |
| 17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 省贸促会         |         |
| 18 | 全国妇女联合会、中国女企业家协会   | 省妇联          |         |
| 19 |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 省机电国有控股公司    |         |
| 20 | 中国开发区协会  |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
| 21 | 中外记者   | 省委宣传部、省外宣办   |         |
| 22 | 北京市（对口帮扶玉树州）   | 玉树州政府        |         |

| 序号 | 邀请及接待对象       | 邀请及接待单位              | 省级牵头领导 |
|----|---------------|----------------------|--------|
| 23 | 天津市 (对口帮扶黄南州) | 黄南州政府                |        |
| 24 | 山西省           | 省人防办                 |        |
| 25 | 河北省           | 省广电局                 |        |
| 26 | 内蒙古自治区        | 省农牧厅                 |        |
| 27 | 辽宁省           | 省扶贫开发局               |        |
| 28 | 吉林省           | 省国税局                 |        |
| 29 | 黑龙江省          | 省司法厅                 |        |
| 30 | 上海市 (对口帮扶果洛州) | 果洛州政府                |        |
| 31 | 浙江省 (对口帮扶海西州) | 海西州政府                |        |
| 32 | 江苏省 (对口帮扶海南州) | 海南州政府                |        |
| 33 | 山东省 (对口帮扶海北州) | 海北州政府                |        |
| 34 | 安徽省           | 省人口计生委               |        |
| 35 | 福建省           | 省民政厅                 |        |
| 36 | 江西省           | 西宁市政府                |        |
| 37 | 广东省           | 省水利厅                 |        |
| 38 | 广西自治区         | 省统计局                 |        |
| 39 | 海南省           |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             |        |
| 40 | 湖北省           |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
| 41 | 湖南省           | 省质监局                 |        |
| 42 | 河南省           | 省卫生厅                 |        |
| 43 | 重庆市           | 省财政厅                 |        |
| 44 | 四川省           | 省地税局                 |        |
| 45 | 云南省           | 省教育厅                 |        |
| 46 | 贵州省           |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
| 47 | 西藏自治区         | 青海湖景区管理局             |        |
| 48 | 陕西省           | 海东行署                 |        |
| 49 | 甘肃省           | 省国土资源厅               |        |
| 50 | 新疆自治区         | 省交通厅                 |        |
| 51 | 宁夏自治区         | 省监狱局                 |        |
| 52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        |
| 53 | 国内外企业客商       | 各主办、协办单位、省内各地区、部门、企业 |        |

2011.03.

附件 6:

# 展示工作方案

## 一、展示设置:

### 1.A馆：综合馆

序厅（省内综合展区）、省外综合展区、外商企业展区、地区展区、十大优势产业展区、优势企业展区、特色旅游展区、信息技术展区、玉树灾后重建展区、投资服务区等。

| 展 区        | 展 示 内 容  | 责任单位            |
|------------|--|-----------------|
| 序厅（省内综合展区） | 综合展示青海省经济社会发展、工业建设成就及发展前景，突显绿色经济、循环经济和产业结构调整。                                | 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经委配合。 |
| 省外综合展区     | 综合展示参展各省区市经济发展情况、地区形象、优势资源、优势产业及本地区投资环境、优惠政策、合作项目、合作意向，开展区域间经济社会事业合作交流及洽谈活动。 | 各参展省区市          |
| 外商企业展区     | 配合吸引外资洽谈会，展示外商投资企业形象。  | 省商务厅            |
| 省内地区展区     | 各地区围绕优势资源、优势产业、投资环境、合作项目等展示发展成就及发展前景，突出绿色发展、结构调整。                            | 各地区             |
| 十大优势产业展区   | 以青海特色优势产业为主线开展形象展示。  | 省政府有关委办厅局       |
| 特色旅游展区     | 综合展示我省生态旅游资源，大美青海壮丽山川。推出具有开发优势的绿色生态旅游项目、精品旅游线路对外开展交流、洽谈；组织开展青海省名优特旅游产品展示推介。  | 省旅游局、青海湖景区管理局   |

| 展 区        | 展 示 内 容                        | 责任单位                                |
|------------|--------------------------------|-------------------------------------|
| 现代高效农牧业示范展 | 围绕青海现代高效农牧业建设成就、发展前景开展示范展示。    | 省农牧厅                                |
| 优势企业展区     | 中央企业、上市公司、民营企业及青海名优特企业开展企业形象展。 | 省发展改革委、省经委、省国资委、省工商局等负责邀请，参展企业自行布展。 |
| 信息技术展区     | 综合展示宣传我省现代通讯服务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 省通信管理局、青海移动、青海联通、青海电信               |
| 玉树灾后重建展区   | 综合展示玉树灾后重建成果。                  |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 投资促进服务区    | 为各参会、参展商提供政策咨询、投资洽谈服务及相关信息。    | 省经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配合。                     |

### 2.B馆：工业园区和文化产业馆

| 展 区       | 展 示 内 容                                   | 责任单位                            |
|-----------|---|---------------------------------|
| 工业园区展     | 综合展示园区规划、建设成就、发展前景；招商引资，项目推介。             |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曹家堡临空综合经济区 |
| 民族文化产业现场展 | 组织、实施省内外各类文化艺术企业进行民族、民间工艺品的展销及我省文化产业现场展示。 |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                        |

3. 室外展：装备制造、工程机械、汽车等展示；黄河石艺术展示，商品贸易展示。

#### 二、布展要求：

1. 布展要求：特装布展，以实物为重点，辅以产品模型、现场演示、音像、灯箱、图片等。
2. 设计要求：统一规划，分块实施，突出绿色经济、循环经济发展主题，形式新颖美观。
3. 安全要求：结构安全、牢固，符合消防安全标准。
4. 布展方案 5月 5日前完成审定，6月 8日完成布展；6月 9日 12:00封馆安检。

附件 7:

## 吸引外资洽谈会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区域经济协作，扩大对外开放，推进青海资源、能源优势与境外资本、技术优势的有效对接，发展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突出“开放合作，绿色发展”主题，由省商务厅举办“吸引外资洽谈会”，为做好各项筹备工作，制定本方案。

- 一、会议时间：2011年 6月 10日—13日。
- 二、会议地点：西宁城南国际展览中心
- 三、组织机构：吸引外资洽谈会主要活动由省商务厅负责，省外事办、省贸促会配合。  
组 长：何少民 省商务厅厅长  
副组长：解小平 省外事办主任



2011.03.

杨正位 省商务厅副厅长  
王熙惠 省贸促会会长  
工作人员：马少平 张月娟 徐 刚  
          王晓潇  
联系电话：0971—6321731 6321732(传真)

#### 四、活动内容

为使参会客商了解我省经济发展、区域优势和产业特色，展会期间，在省经委确定的全省招商引资项目的基础上，组织和推介以青海特色资源为依托、操作性强、合作前景好的适宜吸引外商投资的重点项目，主要涉及新能源、新材料、有色金属、盐化工、煤化工、特色轻纺等十大优势产业以及生态农牧业产业化、高原特色旅游等诸多领域。组织参会外商参加形式多样的投资促

进和参观考察等活动。具体活动：

1. 青海吸引外商投资环境说明会暨签约仪式；
2. 青海吸引外资重点项目对接与企业洽谈会；
3. 外商与重点项目企业、单位座谈会；
4. 参观考察西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南川工业园并与园区管委会交流座谈，参观园区重点企业；
5. 旅游项目参观考察。

#### 五、邀请外商

由省商务厅、省外事办和省贸促会负责邀请150—200名外商参会。

附件 8:

## 丁香郁金香节实施方案

为做好 2011 中国·青海绿色经济投资贸易洽谈会—丁香郁金香节的各项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和主题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八次、九次全体会议、市委十二届十次全体会议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抓住国家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和“十二五”规划开局的历史机遇，以丁香郁金香节为载体，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旅游、文化、体育等活动，进一步加强区域经济合作和对外开放，展示“大美青海、夏都西宁”旅游形象，全面提升“中国夏都”城市旅游品牌。

丁香郁金香节主题：开放合作 绿色发展

### 二、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1年6月10日—13日

主会场：西宁城南国际展览中心

### 三、承办单位

承办单位：西宁市政府

### 四、组织机构

(一) 丁香郁金香节执委会组成人员：

主任：王 绚 市政府副市长  
委员：张爱红 市委副秘书长、市接待办主任  
          巨正科 市委副秘书长

于洪斌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柴禄洋 市政府副秘书长  
吴密森 市政府副秘书长  
管新民 市委宣传部分副部长  
王总宏 西宁晚报社社长  
宋晨曦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赵维彬 市经济委员会主任  
薛建华 市教育局局长  
沈 森 市公安局副局长  
陈兆超 市财政局局长  
王森林 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主任  
王卫华 市农牧和扶贫开发局局长  
马海州 市交通局局长  
李晓舸 市城管执法局局长  
张福军 市林业局局长  
杨小民 市商务局局长  
郝海生 市经济协作办公室主任  
苏磊红 市文广局局长  
刘浩年 市卫生局局长  
史 超 市环保局局长  
白青光 市安监局局长  
赵宁军 市旅游局局长  
崔青山 市外事侨务办公室主任  
周德成 市体育局局长

万建英 市工商局局长  
尹志禄 市质监局局长  
常有奎 市气象局局长  
赵冬 团市委书记  
韩生才 城东区区长  
陈昌正 城中区区长  
吴天晓 城西区区长  
王剑锋 城北区区长  
张永海 大通县县长  
陈鸿林 湟中县县长  
蔡成勇 湟源县县长  
张玉海 西宁供电公司副经理

(二) 根据节会组织工作需要, 执委会下设办公室、宣传部、文体部、旅游部、花卉园艺部、环境整治部、安全保卫与交通治安部、经贸洽谈布展部、接待部九个工作部, 负责落实省组委会和花节执委会安排的各项具体工作。

### 1. 办公室

主任: 王 绚

副主任: 张爱红、巨正科、于洪斌、柴禄洋、吴密森、管新民、沈 森、陈兆超、马海州、李晓舸、张福军、杨小民、郝海生、苏磊红、赵宁军、刘浩年、周德成、崔青山、赵冬、陈昌正、吴天晓、张永海、陈鸿林、蔡成勇

办公室设在市旅游局(黄河路9号市人防大楼5楼)

联系人: 崔文诚

电 话: 0971-6150597 13897119696

责任单位: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市委宣传部、市接待办、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交通局、市城管执法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市文广局、市卫生局、市旅游局、市体育局、市外侨办、市经协办、团市委、城中区政府、城西区政府、大通县政府、湟中县政府、湟源县政府

#### 主要职责:

(1) 认真落实青海绿色经济投资贸易洽谈会组委会和花节执委会的工作部署, 制定并组织实施《2011中国·青海绿色投资贸易洽谈会——丁香郁金香节实施方案》;

(2) 负责做好与省节会相关单位的协调联络工作;

(3) 组织召开花节执委会全体会议和各种协调会, 对各部门所承担的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4) 负责起草、印发花节有关文件, 草拟各种讲话、简报等文字材料, 并做好所有文件的

归档和备案工作;

(5) 编制报送《花节经费预算方案》, 积极筹措资金并监督审查各部经费预算、资金调动和使用等情况;

(6) 负责编印花节邀请函、请柬及《活动指南》、宣传册等宣传品;

(7) 负责设计制作花节旅游纪念品、各种证件, 并按计划发放到各有关工作部门;

(8) 负责青年志愿者的招募、分配;

(9) 负责做好与青洽会执委会综合组的协调、联络工作。

### 2. 宣传部

部 长: 管新民

副部长: 苏磊红

联系人: 李海萍

电 话: 8230766 13997051118

责任单位: 市委宣传部、西宁晚报社、西宁电视台、西宁人民广播电台

协助单位: 各区(县)委宣传部

#### 主要职责:

(1) 负责做好与省节会相关单位的联络协调工作;

(2) 负责制定花节整体宣传策划方案并组织实施;

(3) 负责与青海绿色经济投资贸易洽谈会执委会宣传组一起整合宣传资源, 共同做好节会整体宣传工作;

(4) 负责组织西宁晚报社、西宁电视台、西宁人民广播电台等市级新闻媒体制定报道计划, 开设花节专栏专刊, 对花节进行宣传报道, 营造宣传氛围;

(5) 负责《青海日报》、《西海都市报》、青海电视台等省级媒体的协调联络工作, 做好省级媒体对花节的宣传报道, 同时做好中央媒体及省外媒体对花节的宣传工作;

(6) 负责指导各区、县宣传氛围的营造。

### 3. 文体部

部 长: 苏磊红

副部长: 薛建华、周德成、汪生鲸、赵冬、郭 健

联系人: 马海龙

电 话: 8234609 13997044056

责任单位: 市教育局、市文广局、市体育局、团市委、市文联

协助单位: 各区(县)宣传部、各区科技文体旅游局、各县科技文化体育局

#### 主要职责:

2011.03.

(1) 负责制定“夏都·让生活更美好”系列广场演出、西宁地区中小学生交响乐演奏会、西宁市首届社区艺术节、“树文明新风，展夏都魅力”诵读展演暨“寻找身边文明”摄影展等活动的方案并组织实施；

(2) 负责组织大中专院校开展“我为花节做贡献”为主题的青年志愿者的招募、培训、上岗、日常管理工作；

(3) 负责制定西宁地区三人篮球赛、台球宝贝挑战展示活动、全民健身优秀项目展示活动的方案并组织实施；

(4) 负责 2011 年丁香郁金香节大型群众摄影展的方案并组织实施；

(5) 负责指导协助各县开展各项文化活动。

#### 4. 旅游部

部长：赵宁军

副部长：杨小民

联系人：王生斌 6117282 13519718984

马建国 6163713 15609715296

责任单位：市旅游局、市商务局

协助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林业局、市公安局、西宁地区各旅游企业

#### 主要职责：

(1) 负责做好与省节会相关单位的联络、协调工作；

(2) 负责在省市旅游网站上刊播花节内容，全面介绍花节；

(3) 负责组织花节宣传促销团到主要客源地进行宣传推介；

(4) 负责所辖旅游景区（点）的美化整治工作，做好中国夏都旅游圈的旅游资源及产品的推广促销工作；

(5) 负责制定省外主要客源地媒体及旅行社踩线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6) 负责制定第二届夏都西宁地方名特小吃美食节的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7) 负责做好指导各县旅游活动。

#### 5. 花卉园艺部

部长：张福军

副部长：强健海、肖昉、姜联世、陈晋美

联系人：白永军

电话：6153695 13099780883

责任单位：市林业局

协助单位：各区、县政府

#### 主要职责：

(1) 负责制定节会总体园艺规划和种植计划并组织实施，同时从 5 月 1 日起开始花节及青

洽会做好街景绿化和美化工作；

(2) 负责做好主会场大型景观的布置及花卉保障；

(3) 负责盆栽花卉的种植，保障花节主要活动场所的用花；

(4) 负责人民公园、中心广场、城南人民广场、会展中心、五四大街、东西南北大街、小桥大街、建国路、新宁路等重点地段大型花卉景观的布置和管护工作；

(5) 负责全市各公园、花卉种植基地的绿化、美化工作；

(6) 负责组织丁香等花卉展览；

(7) 负责做好各县景观布置及绿化、美化的指导工作。

#### 6. 环境整治部

部长：李晓舸

副部长：黄树江、张波、闫海平、白悦琴

牛福禄、强健海、平海峰、李琦

刘波、米占良、周友德、马玉英

联系人：张凡

电话：6134712 13897261200

责任单位：市城管执法局

协助单位：市公安局、市建委、市农牧局、市商务局、市交通局、市工商局、各区县政府

#### 主要职责：

(1) 负责制定节会期间全市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实施方案，并组织落实，确保节会期间城市环境卫生优良，市容市貌整洁；

(2) 负责西宁主城区至三县沿线的环境整治及三县县城的环境整治和氛围营造工作；

(3) 负责全市公共照明设施的维护和亮化，加强对街道霓虹灯的日常管理，保证节会期间的功能照明和景观照明需要；

(4) 负责集中整治城区乱张贴、乱涂写等不良行为，同时对户外广告进行整顿、规范，营造良好的节日氛围；

(5) 负责对占道经营、店外经营、马路工厂及流动兜售商贩的清理整治，并落实巡查制度；

(6) 负责全面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整治好城区及周边农村环境卫生，强化建筑工地管理及建筑工地围墙的彩化美化，加强垃圾清运和密闭化工作，并及时维修城区破损果皮箱；

(7) 加强城区公厕管理，做到公厕卫生干净，设施完好，标志明显；

(8) 负责做好节会期间市区主要路段的公益广告及市场化运作的宣传广告的设置；

(9) 各县负责做好所辖区域的环境整治及氛围营造工作。

#### 7. 安全保卫与交通治安部

部长：沈森

副部长：马海州、刘浩年、彭建宏、吉辉  
平海峰、李琦、刘波、米占良  
冯明、刘文渊

联系人：蒲智军

电话：8251697 13389718699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局、市卫生局

协助单位：各区县政府

#### 主要职责：

(1) 负责做好与省节会相关单位的联络、协调工作；

(2) 负责制定节会期间开幕式、闭幕式、主会场和主要活动场所的安全保卫预案并组织实施，确保主要活动场所秩序良好；

(3) 负责节会期间主会场和主要活动场所的交通疏导、管制、车辆停放等工作，维持好节会期间的交通秩序；

(4) 负责节会期间主要活动场所的消防安全；

(5) 负责制定节会期间主要活动场所及旅游景区医疗救护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6) 负责节会期间长途汽车、公交车、出租车的卫生及客运市场秩序的整治，教育引导广大司乘人员及公路收费站、汽车站等窗口服务单位工作人员文明待客，提高服务质量；

(7) 组织开展阶段性社会治安综合整治工作；

(8) 各县负责做好各自举办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 8. 经贸洽谈布展部

部长：郝海生

副部长：赵维彬、杨小民

联系人：陈正良 8237743 13389718808  
李莉 8237743 13519730080

责任单位：市经济协作办公室

协助单位：市经委、市农牧局、市商务局、市房产局、市水利局、市建委、市交通局、市旅游局、各区县政府

#### 主要职责：

(1) 负责策划、组织我市展厅的展位分配、特装布展及名优产品的参展工作；

(2) 负责组织参加省上集中签约和西宁市专场签约仪式，落实并完成 180 亿元的“青洽会”签约任务；

(3) 负责制定“西宁市投资环境说明会暨项目推介会”方案并组织实施；

(4) 负责完成市政府安排的客商参会邀请及来宾的接待工作；

(5) 负责组织区县及政府相关部门参加大会安排的专题论坛；

(6) 负责组织开展招商项目对接及信息交流工作；

(7) 负责完成展会期间的成果统计工作。

#### 9. 接待部

部长：张爱红

副部长：巨正科、柴禄泮、崔青山

联系人：李孝东

电话：8129729 13519712165

责任单位：市接待办、市外侨办

#### 主要职责：

(1) 负责邀请国家有关部委领导、国内外友好城区代表和省领导等参加花节；

(2) 负责花节邀请函、请柬的分发及跟踪反馈工作；

(3) 负责参加花节贵宾的食宿、观光考察、参加节会相关活动等接待工作；

(4) 负责制定西宁国际友好交流与绿色经济合作论坛、西宁市首届引进国外技术与智力研讨会及“开放、交流、合作、发展”——西宁与俄罗斯、日本、韩国经贸合作研讨会等活动的方案并组织实施；

(5) 负责组织外地贵宾及市领导参加青洽会组委会招待宴会；

(6) 负责参加花节的贵宾的宴请工作；

(7) 负责落实外地贵宾及市领导参加青洽会开幕式、闭幕式，并做好相关协调工作。

#### 五、主要活动

##### (一) 花卉展览活动

#### 1. 郁金香花看点

时间：5月1日—5月20日

地点：人民公园

#### 2. 丁香花看点

时间：5月1日—6月10日

地点：人民公园、南山公园、文化公园、植物园、丁香园、长青园、新宁路、宁大路、昆仑大道、滨河路等处

#### 3. 花卉展销

时间：5月1日—6月20日

地址：文化公园花卉展销中心、城南苗圃

活动内容：以观赏高原花卉培育为主，展出西宁地区花卉品种，展示高原花卉培育成果。

2011.03.

责任单位：市林业局

## (二) 文体活动

## 1. 西宁地区中小学生交响乐演奏会

时 间：5月28日

地 点：青海会议中心

活动内容：组织西宁地区中小学生举办交响乐专场演奏会，展示西宁市素质教育成果。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 2. “夏都·让生活更美好”系列广场演出和群众性比赛活动

时 间：6月10日—13日

地 点：中心广场、新宁广场

活动内容：

- (1) 少儿综艺歌舞专场展演；
- (2) 少儿声乐、器乐综合音乐会；
- (3) 西宁地区锅庄舞大赛；
- (4) 戏曲票友大赛；
- (5) 曲艺、小品展演；
- (6) 群众综艺歌舞展演。

责任单位：市文广局

协助单位：市公安局、四区政府

## 3. 西宁市首届社区艺术节

时 间：5月—6月

地 点：全市各社区、中心广场、新宁广场

活动内容：为展现西宁市社区群众文化风采，活跃社区群众业余文化生活，开展全市优秀社区文艺节目大汇演，进行板块化展示。

责任单位：市文广局

协助单位：市公安局、四区三县政府

## 4. “树文明新风、展夏都魅力”——西宁市青少年中华经典诵读展演暨“寻找身边文明”摄影展

时 间：6月1日

地 点：新宁广场

活动内容：组织广大市民、中小学生开展中华经典诵读和“寻找身边文明”摄影展活动，弘扬民族文化，塑造文明风尚，展示“文明西宁、礼仪西宁”的良好形象。

责任单位：市文明办、市创城办

协助单位：市教育局、市文广局、团市委、城西区政府、四区文明办

## 5. 2011年丁香郁金香节大型群众摄影展

时 间：6月10日—13日

地 点：中心广场

活动内容：以丁香花及高原风光为主要背景，以西宁城市变迁为主要内容，征集摄影作品，并向广大市民及游客进行展示。

责任单位：市文联

协助单位：市公安局、城中区政府

## 6. 西宁地区三人篮球赛

时 间：6月4日—12日

地 点：西宁市全民健身中心休闲广场篮球场

活动内容：以展现西宁市全民欢乐健身为主要内容，以“推广篮球运动、落实全民健身、提倡低碳健康运动”为主题，组织开展业余篮球比赛。

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协助单位：市体育总会、市篮球协会

## 7. 台球宝贝挑战展示活动

时 间：6月11日

地 点：中心广场

活动内容：组织西宁地区男女台球选手开展台球对抗展示活动，并串联健身操、歌舞表演，达到节会活动与健身活动相结合，营造节日氛围。

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协助单位：城中区政府、市体育总会、市台球协会

## 8. 全民健身优秀项目展示

时 间：6月12日

地 点：中心广场

活动内容：组织开展以锅庄、太极拳（剑、扇）、轮滑等为主要内容的全民健身项目展示，营造节日氛围。

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协助单位：市教育局、城中区政府、市体育总会、市全民健身协会、市老年人体育协会、青海大学、市轮滑协会、市空竹协会

## (三) 外事活动

## 1. 西宁国际友好交流与绿色经济合作论坛

时 间：6月11日

地 点：青海宾馆

活动内容：邀请国外友好人士和旅游、工业、经贸方面的专家学者以及友好城市的领导就西宁市与国外的经贸及国际交流友好合作进行研讨，市领导进行主旨发言，国外专家、客商进行交流发言，通过论坛活动推动我市行政、企事业单位与国外友好城市间的项目合作，并签定合作协议。

责任单位：市外侨办

协助单位：市经协办、市财政局、市接待办、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建委、市规划局、市水利局、市农牧局、市林业局、市

商务局、市环保局、市旅游局

## 2. 西宁市首届引进国外技术与智力研讨会

时 间：6月11日

地 点：青海宾馆

活动内容：邀请日本、新加坡外国专家组织领导参会，介绍外国专家组织情况以及引进国外专家和技术，开展海外培训的具体方法，同时，与我市各企事业单位现场签订引进各国智力与技术的协议。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外侨办

协助单位：市经协办、市财政局、市接待办、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建委、市规划局、市水利局、市农牧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市环保局、市旅游局

## 3. “开放、交流、合作、发展”——中、俄、日、韩经贸合作座谈会

时 间：6月12日

地 点：青海宾馆

活动内容：与俄罗斯伊热夫斯克，日本北海道、津市，韩国全州市等友好城市在经贸、文化、旅游、科技项目友好合作方面进行研讨，并签订意向性合作协议。

责任单位：市外侨办

协助单位：市经协办、市财政局、市接待办、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建委、市规划局、市水利局、市农牧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市环保局、市旅游局

### (四) 旅游活动

## 省外旅游客源地主要媒体、旅行商西宁踩线活动

时 间：6月10日—13日

地 点：环夏都旅游圈各景区点

活动内容：邀请省外主要客源地旅行商、主流媒体及自驾探险俱乐部来宁开展亲身踩线活动，宣传推广环夏都旅游圈旅游资源及精品线路。

责任单位：市旅游局

协助单位：夏都旅游圈州县旅游局、各旅游景区

### (五) 第二届夏都西宁地方名特小吃美食节

时 间：6月8日—7月8日

地 点：城东区中下南关街、城中区马忠食府、城南国际展览中心 A、B馆东侧、城西区珠玑巷、城北区建设巷。

活动内容：节会期间举办第二届夏都西宁地方名特小吃美食节，让市民及游客了解西宁地方名特美食小吃，同时举行比赛评比活动，展示地

方饮食文化。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助单位：市旅游局、城东区政府、城中区政府、城西区政府、城北区政府

### (六) 经贸活动

## 1. 西宁展厅特装布展及产品展示

时 间：5月30日—6月13日

地 点：西宁城南国际展览中心西宁展厅

活动内容：根据青洽会的安排做好西宁展厅的布展工作。

责任单位：市经济协作办公室

协助单位：市经委、市农牧局、市商务局、市房产局、市水利局、市建委、市交通局、市旅游局、各区县政府

## 2. 青洽会集中签约

时 间：6月10日—13日

地 点：西宁城南国际展览中心

活动内容：筛选部分重点签约项目参加青洽会统一集中签约。

责任单位：市经济协作办公室

协助单位：市经委、市农牧局、市商务局、市房产局、市水利局、市建委、市交通局、市旅游局、各区县政府

## 3. 西宁市专场签约活动

时 间：6月11日

地 点：西宁城南国际展览中心签约会场

活动内容：组织西宁市签约项目进行西宁市专场签约。

责任单位：市经济协作办公室

协助单位：市经委、市农牧局、市商务局、市房产局、市水利局、市建委、市交通局、市旅游局、各区县政府

## 4. 西宁市投资环境说明会暨项目推介会

时 间：6月10日

地 点：西宁城南国际展览中心二楼会议室

活动内容：举办“西宁市投资环境说明会暨项目推介会”。

责任单位：市经济协作办公室

协助单位：市经委、市农牧局、市商务局、市房产局、市水利局、市建委、市交通局、市旅游局、各区县政府

## 5. 招商项目对接及信息交流活动

时 间：6月10日—13日

地 点：西宁城南国际展览中心

活动内容：组织招商项目进行对接，并与邀请的嘉宾城市和参会客商进行信息交流。

责任单位：市经济协作办公室

2011.03.

协助单位：市经委、市农牧局、市商务局、市房产局、市水利局、市建委、市交通局、市旅游局、各区县政府

#### (七) 三县活动

丁香郁金香节期间由三县负责组织本地区各种活动，具体工作由三县政府制定详细的方案，认真组织实施。

#### 湟中县

##### 1. “圣域旅游·八韵争艳”文艺演出

时 间：6月10日

地 点：湟中县文化广场

活动内容：组织“圣域旅游·八韵争艳”文艺演出，展示湟中旅游及“湟中八韵”群众文化活动成果，努力把湟中打造成为城市居民休闲度假基地，建设成为青藏高原特色文化旅游主要目的地，烘托丁香郁金香节节日气氛。

责任单位：湟中县政府

##### 2. 墨韵馨香——圣域旅游书画摄影展

时 间：6月10日—17日

地 点：湟中县宣传文化中心

活动内容：举办本县书画名家的作品展，同时组织摄影爱好者赴湟中开展风景、民俗等摄影创作活动。

责任单位：湟中县政府

##### 3. 武韵传奇——湟中传统武术表演

时 间：6月11日

地 点：湟中县文化广场

活动内容：组织海子沟乡大有山村、海子沟乡水滩村、拦隆口红岭村村民及鲁沙尔社区、县青少年体育健身俱乐部健身活动爱好者等开展武术、功夫扇、跆拳道等表演。

责任单位：湟中县政府

##### 4. 曲韵争艳——湟中传统曲艺表演

时 间：6月12日

地 点：湟中县文化广场

活动内容：组织多巴镇双寨村越弦、西堡镇西堡村眉户、鲁沙尔镇和平村平弦、李家山镇李家山村民间小调、土门关乡贾尔藏村秦腔等5支民间戏曲团队进行演出。

责任单位：湟中县政府

##### 5. 歌韵传情——南佛山“花儿”演唱赛

时 间：7月6日

地 点：南佛山山门前

活动内容：组织湟中“花儿”名家马全、华松兰、彭措卓玛、向国秀等进行民间“花儿”对唱表演。

##### 6. 天路之行——旅游精品线路推介

时 间：6月10日—13日

地 点：塔尔寺、藏文化馆、南佛山省级森林公园、群加国家级森林公园、多巴国家高原体育训练基地

活动内容：推出湟中一日游旅游线路，在塔尔寺设立湟中旅游线路咨询处，开通旅游专线车辆，重点推介西宁—藏文化馆—塔尔寺—南佛山；西宁—群加—桑丹楞寺；西宁—多巴—上五庄水峡旅游线路，吸引参会代表和游客到湟中观光旅游。

责任单位：湟中县政府

7. “八瓣莲花”文化旅游产业宣传推介展示活动。

时 间：6月10日—13日

地 点：佛光路旅游步行街、“八瓣莲花”展示中心

活动内容：与省内旅行社合作，引导游客到“八瓣莲花”展示中心参观“八瓣莲花”工艺品制作过程、推介“八瓣莲花”民间工艺旅游纪念品，同时，依托湟中独特的旅游资源，结合“八瓣莲花”文化旅游产业园规划，准备重点项目，向省内外客商宣传、推介，开展招商引资。

责任单位：湟中县政府

#### 湟源县

##### 1. 丹噶尔夏季旅游启动仪式

时 间：5月10日

地 点：丹噶尔古城

活动内容：邀请省内外各大旅行社参加启动仪式，举办表演活动，启动夏季旅游。

责任单位：湟源县政府

##### 2. 唐蕃记忆——丹噶尔民俗文化活动

时 间：5月10日—6月20日

地 点：丹噶尔古城、石刻文化广场、火祖阁广场、拱海门广场

活动内容：

(1) “丹噶尔流韵”、“羌风流韵”、“湟源姑娘”等原生态歌舞表演。

(2) 茶马商队、花儿演唱、文庙祭孔、署衙巡街、服饰、皮影戏及市井表演等民俗文化活动，同时组织开展秧歌、锅庄、太极拳、剑等广场文艺节目展演。

(3) 文物、民俗展示及民俗展馆开馆仪式。

责任单位：湟源县政府

3. 历史重温——历史文化故事片《藏客》首映式

时 间：5月10日—6月20日

地 点：丹噶尔古城

活动内容：举办丹噶尔拍摄基地所拍摄的历史文化故事片《藏客》首映式。

责任单位：湟源县政府

#### 4. 翰墨传情——艺术家书画丹噶尔活动

时间：5月10日—6月20日

地点：丹噶尔古城

活动内容：制作百米长卷，邀请和组织著名书画家，用书画展示湟源的人文和自然景观。

责任单位：湟源县政府

#### 5. 时光掠影——摄影展及摄影大赛

时间：5月10日—6月20日

地点：丹噶尔古城

活动内容：以“文化湟源”为主题，展出反映湟源自然风光、人文历史生态等内容的摄影作品，并进行评奖活动。

#### 6. 盛世排灯——丹噶尔夜景游览

时间：5月10日—6月20日

地点：丹噶尔古城

活动内容：

(1) 游览丹噶尔不夜城：品味茶马商都，观赏排灯异彩，领略丹噶尔丰厚的历史文化意蕴。

(2) 制作反映古城历史文化的灯谜，在文庙、昌耀诗歌馆、丹噶尔厅署和城隍庙等院内悬挂，营造节庆气氛。

责任单位：湟源县政府

#### 7. 乡野情趣——西石峡乡村游

时间：5月10日—6月20日

地点：东峡乡西石峡及“农家乐”

活动内容：打造“生态乡村、美味之约”的西石峡乡村旅游品牌，让游客充分享受田园风光、山野情趣、乡野美食。

责任单位：湟源县政府

#### 8. 丹地工艺——民间工艺品展销

时间：5月10日—6月20日

地点：丹噶尔古城

活动内容：展销“湟源三大宝：排灯、陈醋、皮绣”和昆仑玉、剪纸、刺绣、沙棘汁、牛角系列产品等特色旅游商品。

责任单位：湟源县政府

#### 9. 畅游湟源——丹噶尔一日游

时间：5月10日—6月20日

地点：东峡乡西石峡及“农家乐”

活动内容：推出丹噶尔一日游线路，供游客选择游览。

(1) 丹噶尔古城—赞普林卡—日月山—东峡西石峡农家乐；

(2) 西石峡自然风光—丹噶尔古城—北极山—赞普林卡—东峡、和平或城关镇农家乐；

(3) 丹噶尔古城—赞普林卡—扎藏寺—申中、大华或波航农家乐。

责任单位：湟源县政府

#### 大通县

1. “山水大通·花儿争艳”开幕式文艺演出

时间：6月10日

地点：大通植物园（宁张公路28公里处）

活动内容：组织“旅游之年·花儿争艳”开幕式文艺演出，活跃花节气氛，打造中国·夏都生态园旅游品牌，提升大通县知名度。

责任单位：大通县政府

#### 2. 植物园花卉展

时间：6月10日—13日

地点：大通植物园（宁张公路28公里处）

活动内容：培育各类花卉，组织个体花卉经营者参与花卉展销，活跃花节氛围，推动大通花卉业、文化旅游业的发展。

责任单位：大通县政府

#### 3. 爱国主义电影展映活动

时间：6月10日—13日

地点：大通文化广场

活动内容：开展爱国主义影片展映活动，使人民群众通过观看影片升华爱国情感，继承爱国主义传统，振奋民族精神，增强繁荣家乡情感，为家乡发展做贡献。

责任单位：大通县政府

#### 4. 大通一、二日游旅游活动

时间：6月10日—15日

地点：老爷山公园、察罕河景区、鹞子沟景区

活动内容：开展大通一、二日游活动，在西宁设立宣传咨询点，开设旅游专线车辆，重点推介西宁—大通植物园—老爷山—鹞子沟；西宁—大通植物园—广惠寺—“农家乐”—鹞子沟旅游线路，吸引参会代表和游客来大通观光旅游。

责任单位：大通县政府

#### 5. 大通特色旅游商品展示会

时间：6月10日—15日

地点：大通县游客服务中心

活动内容：组织县内特色旅游商品集中展示。

责任单位：大通县政府



2011.03.

## 六、工作要求

1. 各责任单位和协助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把办好节会这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精心策划、严密组织、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2. 执委会各工作部要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工作中要服从执委会的统一指挥，明确各自职责，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丁香郁金香节方案中所确定的各项任务；

3. 各部门之间要相互协调，密切配合，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不得推诿、扯皮，涉及交叉问题要积极衔接、协调，妥善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追究责任；

4. 各级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以及相关部门，

要策划、安排好花节的宣传报道工作，营造好节会的宣传氛围；

5. 各有关单位紧紧围绕节会，本着“营造浓郁节庆气氛”的原则，充分发动群众、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广泛参与青海绿色经济投资贸易洽谈会——丁香郁金香节，同时，结合本单位本地区实际，举办各类活动，为节会增光添彩；

6. 各区县政府要按照执委会的统一部署，认真搞好辖区环境整治，做好美化、绿化、亮化工作，三县政府组织好本地区的各项活动，齐心协力办好节会；

7. 各单位根据方案中各自承担的任务，进行分解、细化、量化、责任到人。

#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 2011中国·青海绿色 经济投资贸易洽谈会总体方案的通知

青政办〔2011〕34号

西宁市、各自治州人民政府，海东行署，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2011中国·青海绿色经济投资贸易洽谈会总体方案》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日

## 2011中国·青海绿色经济投资 贸易洽谈会总体方案

(二〇一一年三月)

为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深化区域经济合作，加快结构调整，转变发展方式，推进绿色发展，青海省人民政府定于2011年6月在西宁举办“2011中国·青海绿色经济投资贸易洽谈会”（以下简称：“2011青洽会”）。为做好展会各项

工作，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紧紧抓住国家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和“十二

五”规划的历史机遇,以不断推进结构调整、加快培育特色优势产业、构建区域发展新格局为着力点,进一步整合会展资源、提高展会水平,不断加强区域经济合作,扩大对外开放,积极承接东中部产业转移,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循环经济,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 二、会议主题

开放合作,绿色发展。

## 三、总体思路

围绕“开放合作、绿色发展”的主题,统一思想,加强领导,创新机制,充分认识办好“2011青洽会”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高度重视展会的组织筹备工作,调动各方面力量,突出做好“十一五”发展成就和“十二五”发展规划,以及自然、人文、政策环境的宣传;突出做好招商引资项目的组织、推介和洽谈;突出做好部委领导、重点地区、重要客商、大型企业邀请工作;突出做好展馆的统一规划和科学布展;突出做好“2011青洽会”与“丁香郁金香节”、“柴达木循环经济项目推介会”、“吸引外资洽谈会”等经贸活动的融合,把“2011青洽会”打造成集聚客商、展示形象、推进东中西部合作交流的共享平台。

(一)加大投资促进活动的力度。突出各项投资促进活动的国际性、专业性和实效性,邀请一批大企业、大集团到会,广泛开展与参会省(区、市)的合作交流。以培育十大特色优势产业,推进工业“双百”行动为重点,提出一批重点招商引资项目,选择主营业务与青海产业发展方向相吻合的国内500强、大型上市公司、中央企业和优势民营企业,组织地区、部门、开发区,采取“协调联动”、“分散行动”等方式,一对一、点对点地上门对接。进一步拓展和深化与央企的合作,推动已签约项目尽快落实,洽谈一批新项目。

(二)发挥对口帮扶机制的作用。利用北京、上海、天津、山东、浙江、江苏六省(市)和广东省(广州市)、辽宁省以及13家央企与青海已经建立的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关系,积极邀请其组团参会参展,开展合作交流,创建中西部地区与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地区经济协作的长效机制,促进青海与八省(市)及对口央企加强经济合作、深化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关系,不断取得帮扶与合作的新成效。

(三)进一步加强“节会”融合。加强资源

整合,进一步实现“2011青洽会”与“丁香郁金香节”、“柴达木循环经济项目推介会”、“吸引外资洽谈会”有关活动的融合。

(四)提升论坛活动的层次。邀请国内外知名学者、一流专家,举办西部大开发与东中西部合作主题论坛;举办电视论坛、青海东部城市群发展论坛、金融与产业发展论坛、新材料与青海产业升级论坛、民族文化产业发展论坛,进一步丰富展会内容,提高展会层次,增强展会的文化氛围。

(五)创新会展工作方式。按照市场化运作的方式,引入国际国内知名专业会展公司对展馆进行总体策划、包装。围绕省内外“十一五”建设成就和“十二五”发展规划,以及“四区两带一线”总体布局,整合展示资源,实现各省(区、市)之间、绿色产业和优势企业之间有机融合,展示改革开放和区域发展成果,开展民族文化产业展示和现场表演,举办省内外绿色名优特产品展示,增强“2011青洽会”的吸引力,提高展示水平。

(六)强化特色旅游资源的展示与推介。发挥西部省区民族风情浓郁、旅游资源丰富的优势,围绕青海绚丽多姿的民族风情,雄奇壮美的自然景观,在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精品线路规划建设、旅游纪念品开发、旅游市场开拓,以及高原民族文化旅游、高原生态旅游等方面,重点推出一批项目和产品进行宣传、展示和推介,使参会来宾感受“大美青海”,加快周边省区与青海资源共享、联动开发的步伐,促进独具特色的高原旅游业加快发展。

(七)扩大邀请工作的范围。省主要领导邀请国家领导人莅临指导;省分管领导邀请国家对口部(委、办、局)领导出席展会;省级领导带队,地区、部门领导参与,分别邀请对口帮扶、对口支援省(市)和央企,以及其它重点省(区、市)参会参展;地区、部门、企业分别做好投资商、合作企业的邀请工作,邀请到会的国外(境外)客商超过去年水平;继续邀请去年到会的央企参会参展,进行新老项目洽谈对接;邀请一批国家级商会(协会)带队参会参展;动员厅局委办、工青妇组织、社会团体、中介机构的力量,争取一批由部委(协会)主持召开的国家级大型会议在展会期间来青举行,提高“青洽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八)发挥异地商会的桥梁纽带作用。以已

2011.03.

组建的在青异地商会为基础,兄弟省(区、市)组建的异地商会为补充,由商会主要负责人带队,加大邀请所在省(区、市)参会参展的力度,争取所在省组织大型代表团参加展会,举办综合集中展示、特色产品展销,开展专题投资促进、重点项目对接、商务考察等相关活动,发挥其联系政府、企业和广大商业人士的桥梁纽带作用。

(九)建立监督、协调、奖励机制。成立工作小组,对会议期间洽谈、签约的项目进行统一规划、综合协调、统一汇总。对签约项目进行跟踪、协调、监督和考评,对进度快、投资大、效益好的项目给予表彰奖励。

#### 四、会议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1年6月10日至13日,会期4天。

地点:西宁市城南国际展览中心。

#### 五、主办、支持、协办、承办单位

(一)主办单位。邀请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商务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由支持单位为新主办单位。北京市、天津市、山西省、河北省、内蒙古自治区、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上海市、浙江省、江苏省、山东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湖北省、湖南省、河南省、重庆市、四川省、云南省、贵州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青海省继续为主办单位。

(二)支持单位。国土资源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林业局、国家旅游局、国务院侨务办公室、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中央委员会、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香港贸易发展局、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三)协办单位。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有色行业协会、中国产业转移促进会、中国产业转移促进中心、中国信息协会、中国开发区协会、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香港中华总商会、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中国侨商投资企业协会、中国中小企业协会、中国个体劳动者协会、中国女企业家协会、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中央企业青联、全国各地经协组织联合会。

(四)承办单位:青海省人民政府。

(五)冠名企业:青海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青海庆华矿冶煤化集团有限公司、青海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等。

#### 六、组织机构

“2011青洽会”组委会由主办、协办单位的领导组成,组委会主任由中共青海省委副书记、省长骆惠宁和国家有关部委领导同志担任,常务副主任由青海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徐福顺担任。

组委会下设执委会,由各主办、协办单位的领导、青海省有关部门和地区负责同志组成,执委会主任由青海省委常委、副省长骆玉林担任。

执委会下设办公室、项目部、外商部、会展部、接待部、宣传部、论坛部、文艺部、安全保卫部、环境协调部等工作机构,分别承担大会的各项组织筹备工作。

#### 七、主要活动

3月上旬至5月底,利用全国“两会”召开的时机,在北京举行新闻发布会;开展赴天津、江苏、广东的新闻发布项目推介洽谈;各地区、各部门与500强企业、上市公司、民营企业对接项目;进一步与央企对接、落实已签约和新的投资项目。

会议期间的主要活动:

(一)“2011青洽会”新闻发布会。

大会开幕前,集中介绍大会的总体筹备情况。

(二)综合活动

- 1.青海省委、省政府领导会见贵宾;
- 2.举行招待晚宴;
- 3.举行大会开幕式;
- 4.举行大会成果发布、颁奖典礼和闭幕式。

(三)投资促进活动

- 1.青海省投资环境说明会  
开展重点地区、工业园区投资环境说明。
- 2.各省(区、市)专题活动  
根据参会省(区、市)专题活动要求,举办有关投资促进推介活动。

3.青海省重点招商项目推介洽谈会

邀请国内500强、大型上市公司、中央企业及民营企业参加,开展重点招商项目推介、对接洽谈。

4.银企对接活动

组织省内企业开展与省内外金融机构的对接,争取金融企业对投资项目的资金支持。

#### 5. 园区系列活动

西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曹家堡临空综合经济区分别组织项目推介、招商洽谈等专项活动。

#### 6. 异地商会专项活动

在青异地商会和我省在外商会举办推介活动。

#### 7. 旅游精品线路推介

围绕旅游精品线路规划、建设、市场开拓进行推介、参观,促进高原旅游业加快发展。

#### 8. 经济合作大会

组织北京、上海、天津、山东、浙江、江苏六省(市)和广东省(广州市)、辽宁省,以及对口帮扶的国家部委、央企参会代表团,召开经济合作大会,研讨帮扶、合作的现状和发展趋势,商定帮扶、合作思路,确定帮扶、合作项目,签署帮扶、合作协议。

#### 9. 丁香郁金香节专题活动

组织丁香郁金香节系列投资促进活动。

#### 10. 签约仪式

(1) 2011年6月10日上午,举行第一次集中签约;

(2) 2011年6月13日上午,举行第二次集中签约。

#### (四) 吸引外资洽谈会

组织吸引外资洽谈会,面向外商开展投资环境说明,举行项目推介、洽谈和签约活动。

#### (五) 论坛活动

1. 围绕“十一五”建设成就和“十二五”青海经济社会发展,邀请领导、学者、专家、企业家会前开展电视论坛,营造“青洽会”氛围。

2. 围绕国家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和“十二五”规划,就如何加强东中西部合作,转变发展方式,推进结构调整,邀请国内知名学者举办论坛。

3. 围绕新材料与青海产业升级,邀请专家举办论坛。

4. 围绕金融与产业发展,邀请国内外知名学者举办论坛。

5. 围绕民族文化产业举办论坛。

6. 围绕青海东部城市群发展,邀请国内经济建设、城市管理等方面的专家、学者举办论坛。

7. 围绕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发展,邀请专家举办论坛。

#### (六) 文化活动

1. 组织开幕式配套文艺表演;

2. 组织“青洽会”《大美青海》大型文艺晚会;

3. 组织各州(地、市)文艺团体,在大会期间举行“天天演”活动;

4. 组织“丁香郁金香节”系列文艺演出,以及夏都西宁地方名特小吃美食节;

5. 组织大会成果发布、颁奖典礼之后的闭幕式文艺演出。

#### (七) 展示活动

“2011青洽会”展馆设在西宁城南国际展览中心,设A、B两馆和室外展区,室内展示面积25000平方米。展示工作围绕大会主题,整体策划,统一布局,分块实施,彰显“自信、开放、创新”的青海意识,突出“四个发展”及富裕文明和谐新青海建设。展示以实物辅以模型、大屏幕(LED)现场演示和声、光、电等现代科技手段,将参会省(区、市)、特色优势产业、知名企业的发展成就、发展前景进行融合,突出绿色经济、循环经济、节能减排,使展示工作有新意、有亮点、有特色,展示水平较历届“青洽会”有明显提高。

1.A馆为综合馆。将各参展省(区、市)“十一五”建设成就、“十二五”发展前景,青海十大优势产业、现代高效农牧业、特色旅游业、外商企业、玉树灾后重建成果、投资促进服务等资源有机融合,按照序厅(省内综合经济展区)、省外综合展、外商企业展、地区特色展、十大优势产业展、特色旅游展、优势企业展、信息技术展、玉树灾后重建展、投资服务区等内容进行规划布展,突出做好循环经济、园区经济、特色优势产业展示。

2.B馆为工业园区和文化产业馆。由工业园区展和民族文化产业展组成。

工业园区展。综合展示西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建设成就、发展前景。

民族文化产业现场展。以青海文化产业、热贡艺术、民族服饰、民间剪纸、艺术石雕等为重点,举办民族文化产业展示和现场表演。

3.室外展。组织工程机械、汽车展,展示机械装备新产品、新技术;组织黄河石艺术展,宣传大美青海;组织商品贸易展,丰富大会展示。

# 青海省人民政府免职通知

青政人〔2011〕5号

免去：

牛惠民同志的青海省卫生厅巡视员职务

## 八、邀请工作

为了确保“2011青洽会”圆满成功，大会邀请采取统一和分散相结合的办法，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支持单位、协办单位、社会中介组织和各参会单位共同承担，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工作。会议总规模超过往届，达到6000人以上。

## 九、会务保障工作

(一) 接待工作。大会接待工作，组委会将按照“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统一部署、对口接待、责任到人”的要求，组织有关部门、地区对口接待各代表团并配备专职联络员。大会统一接待的范围是：党和国家领导人及中央和国家有关部委领导、会议特邀代表、国家各主要新闻单位代表；主办省（区、市）政府代表团（各5人）；其他省（区、市）政府参会代表团（各4人）；协办单位代表团（各3人）；其它符合大会要求的特邀代表团（各3人）。

(二) 新闻宣传。会议的宣传报道工作要积极面向沿海、面向港澳台、面向参会省（区、市），充分利用网络、报纸、电视等媒体，认真组织好会前、会中、会后宣传报道及舆论引导工作，为大会的顺利举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 交通安排和旅游服务。组委会接待部择优推荐一批宾馆、饭店、旅行社，为各代表团提供住宿、预定机票、推荐精品旅游线路等服务。

(四) 安全保障。安全保卫部负责大会会场、活动场所以及客商驻地的安全保障以及医疗保健、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五) 电力保障。省电力公司负责主会场展馆、活动场所、开闭幕式等重要活动的安全供电保障工作。

## 十、经费管理

按照勤俭节约和注重实效的原则，会议组织、领导和要客接待、展厅（序厅、签约厅）布置、会场（新闻发布会、主题报告会、论坛、

座谈会）租用、会刊编印等主要费用由承办省承担。各省（区、市）展厅布置、会场租用及布置、广告宣传等费用由各省（区、市）和有关企业承担，承办省为其提供协调服务。“2011青洽会”的经费，由执委会统一向省财政厅申请拨付。

## 十一、其他

大会执委会制定组织工作方案，具体实施细则由各工作部（办）制定并实施。

## 十二、工作联络

“2011青洽会”执委会办公地点：

青海省经济委员会（青海省招商局）。

地 址：青海省西宁市黄河路36号

邮 编：810001

1. 办公室联络人：刘 峰 杜利民  
联系电话：0971—6302210 6316993
2. 项目部联络人：宋民浩 乔弘志  
联系电话：0971—6315873 6150613
3. 会展部联络人：姜 军  
联系电话：0971—6304317
4. 接待部联络人：谢银豹  
联系电话：0971—6150647
5. 宣传部联络人：丁志勇  
联系电话：0971—6138726
6. 论坛部联络人：单明刚  
联系电话：0971—6152179
7. 文艺部联系人：焦 喻  
联系电话：0971—8244564
8. 安全保卫部联系人：洛 巴  
联系电话：0971—8292105
9. 吸引外资洽谈会联系人：马少平  
联系电话：0971—6321729
10. 丁香郁金香节联系人：崔文诚  
联系电话：0971—6150597

## 2011年 1月份全省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 指 标                        | 单 位 | 1月      | 比上年同月增长<br>(%) |
|----------------------------|-----|---------|----------------|
| 一、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 亿元  | 36.86   | 18.4           |
| 二、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 亿元  | 25.60   | 30.8           |
| 地方一般预算收入                   | 亿元  | 14.00   | 41.7           |
| 三、进出口总额                    | 万美元 | 7151    | 34.5           |
| 出口                         | 万美元 | 3954    | 53.8           |
| 四、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               | 亿元  | 5.17    | 55.0           |
| 五、月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余额          |     |         |                |
| 存款余额                       | 亿元  | 2344.09 | 31.0           |
| 贷款余额                       | 亿元  | 1850.72 | 31.2           |
| 六、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以上年同期为 100)    |     | 108.2   |                |
| 七、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以上年同期为 100) |     | 105.6   |                |
| 八、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以上年同期为 100) |     | 108.4   |                |
| 九、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指数 (以上年同期为 100)  |     | 108.4   |                |

注：从 2011年起，以下统计制度进行了规范和调整。

1.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标准由原来的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万元提高到 2000万元的工业企业。
2.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报表制度由原来的月报改为季报。
3. 原“工业品出厂价格”改为“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原“原材料、燃料、动力购进价格”改为“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

另外，从 2011年起，人民银行全面调整了存款类统计指标。

(青海省统计局提供)